

公司代码：605199

公司简称：ST 葫芦娃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 公司负责人刘景萍、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伟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报告期内，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经在本报告中对可能面对的风险进行了详细的分析和描述，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五、其他披露事项”的“（一）可能面对的风险”章节部分，详细阐述了公司在未来经营发展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相关具体内容，注意投资风险。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7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3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2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1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54

第八节 财务报告 55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所有文件正本及公告。
	载有董事长签名、公司盖章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葫芦娃、葫芦娃股份	指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葫芦娃、葫芦娃药业	指	海南葫芦娃药业有限公司
葫芦娃科技	指	海南葫芦娃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广西维威	指	广西维威制药有限公司
浙江葫芦世家	指	浙江葫芦世家药业有限公司，原名浙江葫芦娃药业有限公司
医疗保健	指	海南葫芦娃医疗保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来宾维威	指	来宾市维威药物提取有限公司
遂溪分公司	指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遂溪分公司
来宾提取车间	指	广西维威制药有限公司来宾提取车间
来宾葫芦娃	指	广西来宾葫芦娃药业有限公司
江西荣兴	指	江西荣兴药业有限公司
杭州康领先	指	杭州康领先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葫芦娃投资	指	海南葫芦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刘景萍、汤旭东夫妇
孚旺钜德	指	浙江孚旺钜德健康发展有限公司，原名杭州孚旺钜德实业有限公司
杭州中嘉瑞、中嘉瑞	指	杭州中嘉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章程》	指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行动计划》	指	中医药标准化行动计划（2024-2026 年）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葫芦娃
公司的外文名称	Hainan Huluwa Pharmaceutical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ULUWA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刘景萍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清涛	王海燕
联系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安读一路30号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安读一路30号
电话	0898-68634767	0898-68634767
传真	0898-68631245	0898-68631245
电子信箱	huluwa@huluwayaoye.com	huluwa@huluwayaoye.com

三、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海口国家高新区药谷工业园二期药谷四路8号
公司办公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安读一路30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70300
公司网址	http://www.huluwayaoye.com/
电子信箱	huluwa@huluwayaoye.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葫芦娃	605199	葫芦娃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 上年同期增 减(%)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507,670,912.42	888,949,451.28	846,714,106.03	-42.89
利润总额	8,178,289.04	50,203,025.62	94,247,888.76	-83.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09,780.66	41,092,478.86	78,751,617.40	-94.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781,607.98	4,530,905.84	42,190,044.38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54,022.67	-151,118,833.90	-151,118,833.90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 比上年度末 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02,946,969.64	不适用	700,553,123.09	0.34
总资产	2,913,606,454.72	不适用	2,964,546,337.76	-1.72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
--------	------	------	-------

	(1—6月)	调整后	调整前	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1	0.10	0.20	-9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01	0.10	0.20	-9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5	0.01	0.11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4	3.96	6.84	减少3.62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8	0.44	3.66	减少3.12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42.89%，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呼吸系统用药销售额减少所致。
2. 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83.71%，主要系本报告期营业收入同比减少所致。
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 94.14%，主要系本报告期营业收入同比减少所致。
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本报告期营业收入同比减少所致。
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本报告期内经营性付款减少所致。
6.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 90%，主要系本报告期营业收入同比减少，公司的净利润下降所致。
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本报告期营业收入同比减少，公司的净利润下降所致。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23,740.8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1,625,725.1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7,072.7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35,164.90	
减：所得税影响额	48,967.4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9,720.31	
合计	21,191,388.6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公司主要从事业务情况

公司为国内具备研发、生产、销售一体化能力的医药制造企业，已形成以特色中药、化学药为核心，覆盖多治疗领域与健康需求的产品体系。基于对医药制造业的长期深耕，公司确立“儿童全生命周期健康”战略核心，横向拓展儿童药、营养补充剂、保健食品、特医食品及医疗器械等细分领域，构建儿童健康全品类产业链；纵向延伸产品覆盖维度，同步推进成人健康与女性健

康产品的研发及规划，形成“核心聚焦 + 多元覆盖”的产品布局。公司聚焦打造儿童健康领域的“葫芦娃”核心品牌，通过多元化传播，让“葫芦娃”的IP形象深入亿万家庭，致力成为中国儿童健康领域家喻户晓的领导品牌。

公司药品业务包括呼吸系统、消化系统、抗感染以及营养补充等品类。在海口市、南宁市等地建立了现代化生产基地与研发中心，配备先进的智能化生产线，通过“自主+合作”的研发模式，加大对药品的研发。公司研发生产了小儿肺热咳喘颗粒、肠炎宁颗粒/胶囊、克咳片等产品。

此外，公司构建了覆盖连锁药店、医疗机构、电商平台等广泛营销网络，形成“线上+线下”融合的健康服务营销体系。持续巩固公司在儿童健康领域的地位，实现健康发展。

1、儿童药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拥有 111 个在产在销的品种，其中具有明确儿童用法用量的药品品种 54 个。品种覆盖 0~14 岁全年龄段儿童，涉及呼吸系统、消化系统、抗病毒、抗感染等儿童高发疾病。公司的明星产品小儿肺热咳喘颗粒凭借着疗效与安全性，赢得了广大家长与医疗工作者的信赖，成为家庭常备良药；肠炎宁颗粒则在缓解儿童肠胃不适、促进肠道健康方面表现出色，获得市场高度评价，两款产品均荣获“2024 中国药店甄选品牌”等奖项。公司持续加大在儿童药领域的研发投入，目前在研产品覆盖了针对儿童感染性疾病、功能性消化不良、过敏性疾病及针对儿童腺样体肥大的药物，通过加大研发投入，为儿童健康保驾护航。

2、营养补充剂及保健品业务

为进一步完善儿童健康保障体系，公司持续积极推进儿童营养与保健品业务。报告期内，面对动态变化的市场环境及激烈的行业竞争，公司沿既定业务方向按计划有序推进各项工作。

公司始终严格把控产品质量，从原材料采购、生产加工到成品出厂的全流程，均遵循高标准质量管控体系，确保产品质量的稳定性与可靠性，进而维持稳定的产品供应，保障市场覆盖的持续性。同时，公司通过多元渠道加强品牌宣传与产品推广，深耕现有渠道的合作关系。公司持续关注消费者需求变化与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在现有产品体系基础上，稳步推进产品优化与工艺改进的前期调研工作，为后续产品升级积累数据支撑，致力于为儿童健康提供更精准、更全面的营养解决方案。

3、原料药中间体业务

为进一步拓展公司上游产业链，增强公司竞争力，公司通过控股江西荣兴药业有限公司，积极开拓原料药前端化学中间体业务，同时推进原料药生产车间建设；报告期内，江西荣兴多款化学中间体产品保持稳定生产和销售，原料药车间改造进展顺利，为下一步公司打通化学中间体、原料药到制剂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公司主要产品及其用途、适应症

产品	主治功能	产品样图
----	------	------

小儿肺热咳喘颗粒	清热解毒，宣肺止咳，化痰平喘。用于感冒，支气管炎，喘息性支气管炎，支气管肺炎属痰热壅肺症者。	
肠炎宁胶囊	清热利湿、行气。用于急、慢性胃肠炎，腹泻，细菌性痢疾，小儿消化不良。	
肠炎宁颗粒	清热利湿、行气。用于急、慢性胃肠炎，腹泻，细菌性痢疾，小儿消化不良。	
复方鲜石斛颗粒	滋阴养胃，生津止渴。用于胃阴不足所致口干咽燥，饥不欲食，烦渴。	
克咳片	止嗽，定喘，祛痰。用于咳嗽，喘急气短。	
复方赖氨酸颗粒	用于防治赖氨酸缺乏引起的小儿食欲缺乏、营养不良和补充赖氨酸、维生素与钙元素。	

复方感冒 灵颗粒	辛凉解表，清热解毒。用于风热感冒之发热，微恶风寒，头身痛，口干而渴，鼻塞涕浊，咽喉红肿疼痛，咳嗽，痰黄粘稠。	
养阴 清肺膏	养阴润燥、清肺利咽。用于阴虚肺燥，咽喉干痛，干咳少痰。	
缬沙坦氨 氯地平片 (I)	氨氯地平每日一次 2.5 mg 至 10 mg 对于治疗高血压有效，而缬沙坦有效剂量为 80 mg 至 320 mg。在每日一次缬沙坦氨氯地平片治疗的临床试验中，使用 5 mg~10mg 的氨氯地平和 80 mg~320mg 的缬沙坦，降压疗效随着剂量升高而增加。	
磷酸奥司 他韦胶囊	1. 用于成人和 1 岁及 1 岁以上儿童的甲型和乙型流感治疗（磷酸奥司他韦能够有效治疗甲型和乙型流感，但是乙型流感的临床应用数据尚不多）。患者应在首次出现症状 48 小时以内使用。 2. 用于成人和 13 岁及 13 岁以上青少年的甲型和乙型流感的预防。	

布洛芬混悬液	用于儿童普通感冒或流行性感 冒引起的发热。也用于缓解儿 童轻至中度疼痛，如头痛、 关节痛、偏头痛、牙痛、肌肉 痛、神经痛。	
--------	---	--

（二）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模式未发生重要变化。

公司主营业务为药品的采购、生产和销售，进行集团化统一管理，各分子公司专业化经营管理模式。公司总部负责制订公司的总经营目标及进行战略规划决策，各分子公司负责具体业务的实施。公司同时通过建立目标责任制考核体系和激励与约束相结合、适应市场发展的运行机制，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的目标。

1、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物料包括原材料、辅料和包材。由公司采购部统一负责采购，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采购部根据生产经营计划确定原材料、辅料、包材、耗材等物资的采购计划。同时，采购部利用市场研究与分析能力，通过对大宗商品及上下游产业链深入研究，预测原材料的价格走势，进行统一、集中的采购，有效降低采购成本；公司严格遵照 GMP 要求，坚持质量为先，在全国范围内遴选优质供应商，不仅关注供应商的价格竞争力，更重视其产品质量、生产能力、交货期及售后服务等综合实力。为确保中药材等关键物料的质量，公司对入选供应商均实施严格的现场考察，亲自甄选中药材的质量，确保采购的原材料均符合公司严格的质量标准。此外，公司还建立了完善的合格供应商目录，对供应商进行动态管理与定期复审。

2、生产模式

公司实行“以销定产”和“合理储备”相结合的生产模式。公司销售部门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根据市场需求预测制定年度及季度销售计划下发给生产部门；生产部门根据销售计划、自身产能状况、库存及原材料供应等因素，将季度生产任务分解至各个月并制定月度生产计划。公司严格按照国家要求的新版 GMP 质量管理规范组织生产。公司所属生产企业对各个生产环节执行严格的管理规定，从原材料的入库检验，到辅料、包材的选用，再到中间产品的监控与成品的最终检验，公司均按照既定流程和质量标准，进行全过程的质量管理，保证最终成品的质量安全。

美安儿童药智能制造工厂已通过了 GMP 认证，在美安儿童药智能制造工厂，公司引入了国际先进的生产设备与智能化管理系统，可以实现生产流程的自动化、信息化与智能化，大幅提升了生产效率，进一步保障了产品的质量安全。同时，美安儿童药智能制造工厂内部的物流系统也经过精心设计，确保原材料、半成品及成品的高效流转，有效降低了库存成本，实现库存水平的

精细化管理。此外，美安工厂建立了全方位的质量追溯体系，从原材料入库开始，到产品出厂的每一个环节，都实现了数据的实时采集与监控。

3、销售模式

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消费者为中心”的营销理念，以医疗机构终端、药品零售终端为主要目标市场，并积极拓展电子商务线上销售新渠道，通过专业的药品流通渠道，将公司产品覆盖到全国大部分区域的各级医院、基层医疗机构及连锁零售药店等终端；设立中央市场部，为销售提供定制化服务，总结提炼产品学术价值和市场策略，科学规划产品推广计划，不断提升公司产品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为公司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根据产品销售渠道终端、市场推广主体等差异，公司产品销售模式主要分为直销模式、传统经销模式及配送商模式，具体情况如下：

（1）直销模式

直销模式主要为公司直接参与药品推广和终端对接的销售模式，目前主要以非处方药销售为重点。在该种模式下，公司将产品直接销售给国内大型药品连锁企业等终端，由其向连锁药店下属门店进行铺货。公司配合直销客户对产品对外推广、展示，并定期对药店销售人员进行产品培训，以提高其产品知识水平，从而确保患者的合理用药。

（2）经销模式

经销模式下，公司产品的销售、推广均由经销商负责完成。公司通过遴选优质的经销商并通过签署区域经销协议的方式按照协议约定进行结算。在经销模式下，公司产品依照经销商客户要求，通过物流等运输方式送达经销商指定的地址。经销商通过直接向医疗终端运送或通过分销商、配送商等主体运送的方式，实现药品最终运送至医疗终端。

（3）配送商模式

由于经销模式下，经销商一般销往分销商或配送商而后再销往医院。为顺应国家在药品流通领域改革，公司自2017年开始，针对以公立医疗机构为终端客户的产品，逐步由经销模式转变为配送商模式。配送商模式下配送商主要为具有较强配送能力、资金实力和商业信誉的区域性或全国性的大型医药流通企业，因此，公司直接将产品销往该类客户，并由其直接销往终端医疗机构。在终端开发和产品市场推广方面，公司主要通过专业的市场推广服务商共同完成特定区域的推广工作。公司依托具有医药专业背景及市场营销经验的营销团队，借助形式多样的推广活动，使临床医生了解、熟悉并认可公司产品，在拓宽临床医疗手段、提高患者确切疗效的基础上，促进销量的合理增长。在配送商模式下，公司主导参与当地的药品招标，中标后通常按照各地区招标文件的规定，公司从经营资质、配送能力、信用等多方面综合评价打分的方式遴选优质的大型医药商业公司作为配送商向医院配送药品，并向配送商开具发票，收取货款。在配送商模式下，公司在相应区域内的市场推广由公司承担，配送商只负责产品的配送工作。

（三）公司主要产品的市场地位

公司以儿科药为发展特色，以中成药为主、化学药品快速发展，以呼吸系统用药、消化系统用药、全身抗感染用药为主要产品领域。公司坚持自主研发+合作研发的模式，设立有国家级博士

后科研工作站、海南省中药制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儿药南药联合开发实验室以及合作成立的杭州康领先技术平台，推动研发成果转化。公司小儿肺热咳喘颗粒（每袋 4 克装）、肠炎宁胶囊（每粒装 0.3g）、肠炎宁颗粒（每袋 2g 装）为独家规格产品。小儿肺热咳喘颗粒（4g）荣获西鼎会“2023-2024 年度中国药品零售市场潜力品牌”、米思会“2024 中国医药·品牌榜”、2024 大健康产业“产品引领奖”等荣誉。公司产品肠炎宁颗粒荣获星辰会“零售药店最受欢迎的明星单品”、“2024 年度中国非处方药产品综合统计排名第二”、米思会“2024 中国医药·品牌榜”、西普会“2024 健康产业品牌榜”西普金奖等荣誉。复方赖氨酸颗粒荣获“2023-2024 年家庭常备药儿科用药品牌”称号。在儿科用药领域，公司拥有小儿肺热咳喘颗粒、肠炎宁颗粒/胶囊、复方赖氨酸颗粒、头孢克肟分散片、小儿氨酚黄那敏颗粒、小儿止咳糖浆、小儿清咽颗粒、布洛芬混悬液等在内的优质口服儿科用药品种，涵盖了儿童呼吸系统用药、消化系统用药及抗感染用药，形成较为完整的儿科用药产品体系。公司针对药品的特性和不同年龄段的需求，公司投资建设了片剂、胶囊剂、颗粒剂、口溶膜剂、软胶囊剂、干混悬剂、口服液、散剂、丸剂、粉针、冻干粉针、酏剂等十七类药品制剂生产线，是国内剂型较为齐全的制药企业。公司拥有 63 个药品纳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105 个药品进入国家医保目录的品种，形成剂型丰富、体系完整的产品储备，公司可根据市场需求实时调整产品及产品组合，充分发挥生产、销售及品牌推广的规模优势，最大限度满足市场和患者需求。

（四）行业基本情况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属于“C27 医药制造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2021 年 3 季度上市公司行业分类结果》，公司也属于“C27 医药制造业”。

1、医药行业的发展现状

医药行业正处于政策调控与市场需求双重作用下的深刻变革期。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5 年 1-6 月，规模以上医药制造业实现营业收入 12,275.2 亿元，同比下降 1.2%；利润总额 1,766.9 亿元，同比下降 2.8%，整体呈现调整态势。随着相关政策效应的逐步释放与市场需求的稳步回暖，行业有望逐步进入复苏通道。

从政策层面看，医保控费与药品集采的常态化推进持续重塑行业格局。2025 年，国家医保局进一步扩大集采覆盖范围，将更多常用药与高价药纳入其中，促使企业在保障质量的前提下通过优化生产流程降低成本。国家医保局通过《2025 年国家医保及商保创新药目录调整工作方案》优化基本医保目录、制定商业保险创新药目录，并加强医保资金精细化监管——具体包括全面推进药品追溯码严监管及全量采集应用，联合药监局完善医药价格和招采信用评价制度。进一步规范了行业秩序、为行业创新发展筑牢基础。

与此同时，创新驱动成为行业发展核心导向，2025 年 7 月国家药监局发布的《关于进一步促进药品创新发展的指导意见》，明确鼓励企业加大原始创新与关键技术突破投入，推动行业从规

模扩张向质量提升转型。这些政策加速了行业内的优胜劣汰，具备技术、成本与品牌优势的优质企业市场份额持续扩大，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升。

市场需求方面，居民健康意识提升与医保覆盖范围扩大构成行业增长的基础支撑。线上医疗、远程诊疗等新兴模式的持续渗透，进一步拓宽了医药服务的边界，为行业发展注入新的活力。

2、中药行业发展现状

中医药行业在“十四五”政策持续加持下稳步前行。随着《中医药振兴发展重大工程实施方案》于2025年进入深入推进阶段，各地配套措施加速落地，推动优质高效中医药服务体系加快建设，中医药在疾病预防、治疗中的独特优势进一步凸显，服务能力与覆盖范围持续拓展。

与此同时，行业标准化建设同步推进。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发布了《中医药标准化行动计划（2024-2026年）》，从优化中医药标准体系总体布局、加强重点领域中医药标准供给、推动中医药标准与科技创新互动发展、推进中医药标准国际化、深化中医药标准化改革创新、夯实中医药标准化发展基础六方面提出任务要求。明确到2026年底，适应中医药高质量发展需要、结构合理的标准体系基本建立，中医药标准体系不断优化和完善。《行动计划》明确提出，到2026年底将完成180项中医药国内标准和30项中医药国际标准制定，标志着中医药标准化工作进入新的发展阶段。计划通过优化标准体系、加强重点领域标准供给、推动标准与科技创新互动发展等措施，提升中医药标准质量，推动中医药现代化、产业化进程。

随着一系列利好政策的落地实施，中医药行业有望实现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加快科研成果转化，提高国际影响力，构建具有中国特色、符合新时代需求的中医药服务体系，绘制出一幅中医药全面振兴的新蓝图。同时，这些举措也将有力地推动健康中国建设，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多元化、多层次健康服务需求。

3、儿药行业发展现状

（1）政策红利集中释放，赋能儿童中成药发展

2025年，儿童中成药领域的政策支持持续加码。各地积极落实《关于推进儿童医疗卫生服务高质量发展的意见》与《“儿科和精神卫生服务年”行动方案（2025-2027年）》，广东、浙江等省份率先提高儿童中成药医保报销比例、扩大目录覆盖范围。在第五批《鼓励研发申报儿童药品建议清单》引导下，儿童用药优先审评制度持续发力，2025年以来已有更多儿童药（含中成药）加速获批，为市场注入新动能。

（2）刚性需求叠加消费升级，驱动市场规模扩容

儿童健康需求呈现出“刚性需求与消费升级”并存的态势，为儿童中成药市场带来了持续增长的动力。儿科用药领域呈现出“三少两多”的鲜明特点，即儿童专用药品种少、剂型少、剂量规格少、普药多、不良反应情况多的问题仍存在，难以充分适配市场的需求。从需求端来看，利好因素正持续发力，2025年1月起实施的每孩每年3,600元育儿补贴，将有效减轻家庭养育负担，有望推动儿童人口增量提升；《“儿科和精神卫生服务年”行动方案（2025-2027年）》推动的儿科资源扩容，更将为儿童用药市场的长期增长奠定基础，叠加家长健康意识提升，共同推动市

场需求增长。呼吸道感染、消化系统疾病等儿科常见病发病率居高不下，支撑治疗类中成药需求稳定；多家市场调研显示，家长对副作用小、疗效确切的中成药认可度较高。同时，中医药“治未病”理念在儿童健康领域的普及，带动体质调理、免疫增强等预防保健类儿童中成药需求快速增长，成为行业新的增长点。

（3）行业趋势明晰，支撑企业创新发展

公司深耕儿童适宜剂型与创新药物研发，已取得阶段性成效。口溶膜、雾化吸入剂等新型剂型研发进展顺利，经典名方二次开发工作稳步推进。目前，公司已有雾化吸入剂产品成功实现成果转化，其中硫酸特布他林雾化吸入用溶液已获《药品注册证书》；在研产品中，作为经典名方二次开发品种的小儿化积颗粒，其 III 期临床试验已完成入组，目前正处于临床总结报告整理阶段；中药 1.1 类新药小儿麻龙止咳平喘颗粒的 II 期临床试验已圆满收官，III 期临床试验的前期准备工作正在有序开展。口溶膜、雾化吸入剂等新剂型可有效解决儿童用药难题，而经典名方二次开发与创新药研发则进一步丰富了产品储备，这不仅有利于公司在细分市场构筑领先优势，更能精准满足市场对创新儿童中成药的需求。

在市场拓展方面，“医疗+消费”模式深度融合，随着公立医院儿科资源不断下沉，叠加零售渠道专业化服务能力持续提升，院内院外市场将形成协同增长态势。与此同时，儿童健康消费正从疾病治疗向家庭预防、营养补充等领域延伸，公司依托品牌积淀布局“药品 + 健康产品”矩阵，在深挖市场潜力的同时，稳步推进从治疗向儿童全生命周期健康管理的转型。

（五）行业周期特点

医药行业的发展不可避免的受到国民经济发展情况的影响，但药品的使用与生命健康息息相关，需求刚性较强，不存在明显的周期性变化，但是具体药品品种因适应症的高发期受季节、环境因素影响，相应的药品销售也具有一定季节性。

（六）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是中华中医药学会儿科分会副主任委员单位、中国民族医药学会儿科分会副会长单位，中国中药百强企业，海南省首批高新技术领军企业及海南省“专精特新”企业，位列 2024 年海南省制造业企业 50 强第 20 名榜单，2024 年中成药工业综合竞争力 50 强企业，2024 年海南民营企业 50 强，研发投入 20 强。被认定为“2023 年海南省级企业技术中心”，荣获“头部力量中国医药高质量发展成果企业”“中华民族医药优秀品牌企业”“零售药店最受欢迎品牌企业”“最具社会责任上市公司奖”等称号，还入选了中国医药工业信息中心 2024 年中国医药工业最具投资价值企业榜单，以及米思会 2023 年中国中成药企业 TOP100 榜单第 40 位。此外，公司还获得了“2024 中国医药·品牌榜”“产品引领奖”，在西普会（中国健康产业（国际）生态大会）上入选“2024 中成药工业综合竞争力 50 强”榜单等多项行业荣誉。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5 年上半年，在复杂多变的医药市场环境中，行业竞争加剧与需求调整，公司紧密围绕发展战略规划，积极应对挑战，各项业务有序开展。公司始终坚持以儿童健康为核心，在儿童药、成人用药及营养补充剂等领域不断深耕，通过强化研发创新、优化生产运营、拓展市场渠道等措施，努力提升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与市场影响力。

受行业竞争格局调整及市场需求阶段性变化影响，公司经营业绩承压，销售收入出现下滑，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0,767.09 万元，同比下降 42.8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40.98 万元，同比下降 94.14%。营业收入的下降主要源于市场需求波动与行业竞争加剧等综合因素影响，进而导致利润下滑。

（一）持续推进研发创新

2025 年上半年，公司围绕“精准研发”战略，公司将研发资源集中投向核心治疗领域与高潜力创新项目，为产品创新与升级提供了有力支撑。

在药品研发方面，公司持续聚焦儿童呼吸系统、消化系统等核心领域。目前，公司拥有 341 个药品批文，在研项目推进有序；公司有 7 款 1 类创新药、9 款 2 类新药（含 3 个中药、6 个化药）处于不同研发阶段，其中，3 款创新药处于 III 期临床阶段，小儿麻龙止咳平喘颗粒正在开展 III 期临床前期工作且进展顺利。报告期内，属于中药改良型新药 2.3 类的肺热咳喘颗粒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该药品通过对现有经典方剂的二次开发与优化，增加“流行性感属热毒袭肺证者”适应症，同时增加“成人”适用人群，有望提升药物的市场覆盖范围；属于 1 类新药的百苓止咳颗粒，已进入 II 期临床试验阶段，正在按计划入组；中药经典名方易黄颗粒已提交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进行审评审批。这些产品通过现代创新研发与经典名方的转化，将进一步丰富公司的产品线，满足不同儿童患者的治疗需求。在研发剂型上，公司注重将传统剂型优化为更适合儿童使用的新型制剂，如口服液、雾化吸入剂及口溶膜等。这些新型制剂可以增加儿童用药的便捷性和舒适度，公司研发管线更加丰富，为公司未来发展储备了充足的增长动力。

报告期内，研发成果转化见成效，公司及子公司成功获批 4 个药品注册批件，分别为吸入用硫酸沙丁胺醇溶液、注射用艾司奥美拉唑钠、骨化三醇软胶囊、普瑞巴林口服溶液，涵盖了呼吸系统、消化系统、内分泌及神经系统等多个治疗领域，进一步丰富了公司的产品储备。同时，有 3 个品种通过了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提升了产品在市场中的竞争力；此外，公司还提交了 25 个品种的生产申请，为后续商业化上市奠定基础。

（二）优化市场布局，力争改善业绩

公司围绕“管理精细化、服务专业化”的目标，持续优化营销体系，努力对冲市场下行压力。在公立医疗端，稳步加大对县域医疗市场的培育力度，通过学术推广、专家讲座等活动，稳步提升产品在基层医疗机构的认可度与覆盖率。在 OTC 市场，持续与各大 KA 头部连锁深化战略合作，着力提高终端开发率、产品上架率和市场覆盖率。坚持以巩固现有份额为基础，加大

对新兴市场和空白区域的攻坚力度，力争逐步提升产品市场占比。加强与医疗机构、连锁药店、电商平台等各类终端的合作，努力扩大产品的市场渗透率与覆盖率。

在新零售业务方面，公司以用户为中心，积极探索新媒体时代下的品牌推广与流量转化策略。通过组建专业化团队，深耕第三终端的乡镇卫生站、社区卫生院等基层医疗市场。虽在局部区域实现了一定突破，有效缓解了部分市场下滑压力，但受整体行业环境影响，尚未能完全对冲业绩下行趋势。同时，公司同步拓展线上渠道，除了在阿里、京东等头部电商平台设立直营店外，还与其他 O2O、B2C 平台建立紧密合作关系，通过线上线下融合的策略，实现全渠道覆盖，努力挖掘增量空间。

公司注重产品的差异化推广，针对不同产品的特点与优势，制定个性化的推广方案。通过面向店员培训、开展学术推广活动等方式，提升产品的市场知名度与美誉度，强化消费者对产品的信任度和忠诚度。例如，在儿科药品领域，公司以核心产品“小儿肺热咳喘颗粒”为引领，开展全国儿科名医学术交流会等活动，进一步强化产品在儿科领域的专业影响力，加深与儿科医护人员的学术交流与合作，从而推动产品在临床的合理应用与推广，巩固其在儿童感冒用药市场的领先地位。在消化系统药品领域，“肠炎宁颗粒”通过基层医疗市场学术推广和连锁药店联合营销，持续稳固市场份额。小儿肺热咳喘颗粒、肠炎宁颗粒双双荣获“2024 中国药店甄选品牌”称号。公司已针对重点产品制定专项推广计划，结合产品适应症特点，重点向呼吸科、儿科等科室进行学术推广，力争进一步提升产品在市场的渗透率。

（三）深化数字化转型，提升运营效率

海口美安儿童药智能制造基地项目已全面达产，为公司儿童药生产提供了强大产能支撑。南宁生产基地二期项目稳步推进，液体车间生产线通过 GMP 现场符合性检查并顺利投产，进一步丰富了公司的生产能力与产品剂型。与此同时，海南、广西两大生产基地在省级绿色工厂创建成果基础上持续深化建设，绿色生产水平稳步提升。其中，海南生产基地作为国家级绿色工厂，能源管理水平持续优化，绿色工厂建设成效显著。报告期内，海口美安儿童药智能制造基地作为公司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的重要载体及数字化转型重点项目，在原有国际标准自动化生产线、智能化控制系统、国内一流仓储设备基础上，进一步深化物联网、人工智能等先进技术在生产、质量、安全、办公等领域的应用。通过优化自动化生产线，结合智能传感器与数据分析系统，实现生产过程更精准的控制与管理，智能预警系统灵敏度显著提升，可及时发现并解决设备故障与质量问题，生产效率与产品质量安全性持续提高，且持续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GMP）要求。公司全力构建更广泛的供应链协同体系，力争缩短供应链响应时间，进一步巩固了海南省工业互联网应用优秀案例及行业智能化转型标杆地位。公司持续完善数字化管理平台，推动数字化协同水平不断提升。同时，积极探索新的生产工艺与技术，着力提高生产线自动化水平，在降低生产成本、提升生产效率方面取得进展，以更好满足市场需求，增强公司在行业内的市场竞争力。

（四）强化质量管控，确保产品品质

公司各生产基地严格遵循 GMP 标准组织生产，坚持“以销定产”原则，合理安排生产计划，确保按时保质保量完成生产任务，满足市场需求。加强生产现场管理，规范员工操作流程，定期开展人员培训，提高员工岗位技能及业务水平，保障生产过程的稳定性与产品质量的可靠性。持续完善和改进质量管理体系，严格控制产品质量。遵照各产品工艺标准，实施全过程质量控制，从原材料采购、生产过程到成品检验，严格执行岗位自检、QA 巡检、终端抽检等过程检验制度，确保每一个环节都符合质量标准。严格执行产品审核放行制度，只有经检验合格的产品才能进入市场流通，产品出厂合格率始终保持 100%。同时，加强对供应商的管理与评估，建立稳定可靠的供应商体系，从源头上保障原材料的质量。

公司重视安全生产和环保基础管理工作，健全各项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制度，完善安全防护和环境保护基础设施。对消防、环保设施定期进行检查和维修保养，确保其正常运行。制定消防安全应急预案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定期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教育活动、生态环境知识培训以及综合应急演练等，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和环保意识，确保全年安全生产无事故，实现绿色可持续发展。

（五）完善风控体系，优化内部管理

因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被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针对报告中指出的内部控制缺陷、财务核算不规范等问题。2025 年上半年，公司持续推进流程优化与风险管理强化工作，围绕医药营销、研发费用核算、财务管理等重点领域加强和完善风险防控体系，开展离任审计和内控体系运行有效性检查；加强法务团队建设，完善合规审查机制；持续推进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方面的整改。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因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被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三）项规定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审计报告，或未按照规定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情形，公司股票自 2025 年 4 月 30 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针对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指出的问题，公司采取了多项措施积极整改：1、公司的专项整改小组由董事长牵头，持续联合公司审计部、财务部、研发部等深入开展全面自查。对研发流程管理、合同风险防控、财务管理等业务场景潜在的风险进行重点复查，发现研发流程不规范的情况，已责令研发部在规定的期限内补充与规范。2、公司持续组织开展内部控制及各项管理制度的内部自查，进一步强化内控管理。通过内部协同监督，对公司近期新签订的合同进行了风险排查，严格

规范合同签订前的立项与审批流程。针对研发合同，实行专项立项管理。研发部门签订合同前需提交立项报告，由财务、法务、研发等多部门组成联合评估小组，对项目必要性、预算合理性及合规性进行综合评估。在决策审批环节，依据合同金额及性质，分别提交总经理办公会、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对于其他类型合同，虽无需立项程序，但仍需遵循分级授权审批机制。根据合同金额及业务性质，由对应层级管理人员审批，财务、法务部门同步审核条款合规性与财务风险，确保合同签订规范有序。3、加强与会计师事务所等外部专业机构的日常沟通，提升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4、公司围绕合规管理核心目标，积极加强与监管部门的沟通联系，加强风险防控体系建设。组织核心人员参与监管政策解读会议，聚焦内部控制、信息披露等政策调整；同时开展合规专题学习活动，以案例教学强化全员合规意识。旨在有效提升公司合规水平与风险防控能力。后续公司将持续优化相关工作，夯实合规发展根基。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产品优势

公司以儿科药品为发展特色，兼顾成人和妇科产品的发展，产品涵盖中成药、化学药、医疗器械、保健食品等产品类别，以呼吸系统用药、消化系统用药、抗感染用药为主要治疗领域。公司聚焦打造儿童健康领域的“葫芦娃”核心品牌，通过多元化传播，让“葫芦娃”的IP形象深入亿万家庭，致力成为中国儿童健康领域家喻户晓的领导品牌，在儿科用药领域，公司拥有小儿肺热咳喘颗粒、肠炎宁颗粒、小儿氨酚黄那敏颗粒、小儿止咳糖浆、小儿清咽颗粒、复方赖氨酸颗粒、布洛芬颗粒、小儿康颗粒、小儿七星茶颗粒、盐酸托莫西汀口服溶液等在内的优质口服儿科用药，涵盖了儿童呼吸系统用药、消化系统用药及抗感染和营养补充剂，形成较为完整的儿科用药产品体系。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成功获批4个药品注册批件，分别为吸入用硫酸沙丁胺醇溶液、注射用艾司奥美拉唑钠、骨化三醇软胶囊、普瑞巴林口服溶液，涵盖了呼吸系统、消化系统、内分泌及神经系统等多个治疗领域，进一步丰富了公司的产品储备。同时，有3个品种通过了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提升了产品在市场中的竞争力，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持。

（二）品牌优势

公司以“打造中国儿药民族品牌”为目标。在品牌建设方面，以“健康中国娃”为企业使命，着力打造中国儿童健康守护者品牌形象。公司与央视融媒体《生活圈》栏目合作，持续开展“儿童科学用药百城大讲堂”公益科普活动，通过央视频、央视网、央视微博等广泛传播，并得到了爱奇艺、腾讯、今日头条等上百家媒体平台的持续宣发，大大提升企业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公司通过持续开展儿童安全用药知识普及教育项目、儿童安全用药科普讲座等等，打造以葫芦娃儿科品牌为核心、葫芦世家成人品牌、葫芦妈妇科品牌，构建葫芦娃营养补益类产品线，助力健康全产业链发展。

2024 年西普会（中国健康产业（国际）生态大会），公司成功入选“2024 中成药工业综合竞争力 50 强”榜单。公司核心产品小儿肺热咳喘颗粒与肠炎宁胶囊获得“2024 健康产业品牌榜”西普金奖。此外，葫芦娃药业还曾获得第 34 届全国医药经济信息发布会“头部力量·中国医药高质量发展成果品牌”奖；小儿肺热咳喘颗粒、肠炎宁颗粒双双荣获“2024 中国药店甄选品牌”等奖项。第三届中国中西融合儿童健康大会上肠炎宁颗粒入选《中成药治疗小儿腹泻病临床应用指南》，小儿肺热咳喘颗粒（4g）荣获西鼎会“2023-2024 年度中国药品零售市场潜力品牌”、米思会“2024 中国医药·品牌榜”、2024 大健康产业“产品引领奖”等荣誉。肠炎宁颗粒荣获星辰会“零售药店最受欢迎的明星单品”、“2024 年度中国非处方药产品综合统计排名第二”、米思会“2024 中国医药·品牌榜”、西普会“2024 健康产业品牌榜”西普金奖等荣誉。复方赖氨酸颗粒荣获“2023-2024 年家庭常备药儿科用药品牌”称号。随着葫芦娃品牌的广泛传播，葫芦娃产品的市场认可度和美誉度也不断提升。

（三）质量优势

药品质量是公司经营的重要基石，是公司长远发展的根本。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将药品质量作为企业经营管理的重中之重。公司除按照国家 GMP 要求组织药品生产和质量控制外，公司还建立了 ICH Q10 药品质量管理体系和国际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并建立健全了药品研发质量管理体系。公司设立了专门的质控中心对产品质量进行全面控制，建立完善并严格执行三重质量管理，从药品研发注册、供应商筛选、原材料检验、产品生产过程监控到成品检验、出库，均履行严格的检验程序和 GMP 标准。公司自 2016 年首次通过国际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以来，就建立起覆盖多个部门、全员参与、涵盖产品生产全过程、全周期的质量管理体系和控制流程，在生产工艺标准化的条件下，通过智能制造技术体系与装备的成熟应用，实现数字化、信息化、自动化生产，并通过在线记录、在线自动抽检和封闭式自检确保药品品质。公司产品中，中成药占比较高，主要中成药产品在遵循国家药品质量标准的同时，通过对工艺、质量控制等环节的不断升级，继续强化产品质量管控。公司严格执行药品生产质量规范标准，致力于药品的标准化生产，确保药品生产的规范化、流程化，实现药品质量的安全性和有效性有机统一。

（四）研发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坚持创新理念，运用现代科技、设备和创新路径，通过多年的积累，在专注于儿童疾病领域实现儿药品类的全面发展的同时，推进公司核心中成药制剂的标准提高，以及不断丰富各类疾病领域的产品管线，同时建立了以内部研发力量为核心、联合国内一流科研机构的药品自主开发及委托合作开发体系。近年来，公司在进行自主开发的同时，与天津药物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国药科大学、沈阳药科大学、辽宁中医药大学等国内知名研发机构以及儿科、中成药领域知名学者建立长效合作机制，及时跟踪行业前沿研究成果，并开展新产品开发及商业化工作。

目前公司设立了海南省中药制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海南省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等，同时与中国科学院药用植物研究所海南分所联合设立儿药南药联合开发实验室，有效提升公司在儿科用药、

中成药的研发实力，巩固公司在中成药儿科用药领域研发的技术地位。报告期内，公司与中国工程院院士张强团队签约共建张强院士工作站，并与苏州玉森新药签署合作协议，推动中药创新药现代化发展。

公司正在积极开发稳定性更好、顺应性更强的吸入制剂、口溶膜剂等技术壁垒高、市场前景广的新剂型儿科产品；开发速释、缓释、控释等高端新药制剂，瞄准国际高端新药研发和市场方向，为国内病患提供更优质、更前沿的创新产品。

（五）智能制造优势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积极响应国家智能制造战略，加速数字化转型进程，推动精益生产和智能制造的深度融合。公司通过引入国际标准的自动化生产线、智能化控制系统以及先进的仓储设备，实现了生产过程的数字化、信息化和自动化，确保了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和生产效率的提升。此外，公司依托海口美安儿童药智能制造基地，打造了海南省工业互联网应用优秀案例，进一步推动了研发、生产、营销的一体化数字化进程。

在绿色低碳发展方面，葫芦娃药业集团牢固树立可持续发展理念，积极践行国家“双碳”战略。公司通过节能技改、增加清洁能源比例以及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降低了能源消耗。公司还通过 WCM 精细化管理，科学调度生产流程，提高车间品规切换效率，减少能源浪费，同时加强环保设备设施的运行监控，确保污染物排放达标，提升了公司的绿色竞争力。报告期内，海南、广西两大生产基地省级绿色工厂创建如期达成，海南生产基地成功入选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布的国家级绿色工厂榜单。

通过智能化生产，公司能够对生产数据进行实时采集和分析，及时发现和解决生产过程中的问题，从而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同时，智能制造还能够实现生产过程的自动化和智能化，减少对人工的依赖，降低人工成本和人为失误的风险，提高产品质量和生产安全性。

（六）营销优势

1、公司已成功构建了一个涵盖 OTC 产品营销及处方药学术推广的专业药品营销体系，该体系广泛覆盖了一至三级市场终端，并已向第四级终端扩展。利用这一全面的营销网络，公司能够迅速推进在研产品和新近并购产品的商业化进程。中央市场部的设立进一步加强对现有及在研产品的市场规划，实现了基于不同治疗领域的产品分类管理。公司依托强大的品牌和产品优势，专注于打造多个黄金大单品，为销售团队提供强有力的支持和赋能。

2、公司在营销领域展现了显著的市场适应性，同时也表现出对政策变动和市场波动的良好抵御能力，这些都是公司综合竞争力和业务拓展的关键支撑。公司也对新费乐、立宁、葫芦宝贝、仙葫三葆等具有广泛知名度的品牌产品，加快布局新零售第四终端。同时，在国家医保统筹政策推进过程中，公司也利用现有的渠道资源进行有效的承接和适应。

3、构建“全国大连锁、省市重点连锁、县域连锁”三级连锁的合作体系，突出全国头部连锁战略合作地位，深化省市级区域头部连锁合作，积极布局县域连锁，确保销售增长行稳致远。公司与益丰系统、大参林系统、老百姓系统、一心堂系统、高济连锁系统、国大药房系统、健之佳

健康大药房系统、漱玉平民大药房系统、养天和连锁大药房系统等 30 余家全国头部连锁和 600 家省级区域的头部连锁形成紧密型战略合作关系，共同做好儿童健康科普教育、中老年人慢病管理、妇科疾病管理等工作，不断强化社群营销工作。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507,670,912.42	888,949,451.28	-42.89
营业成本	287,967,299.15	432,577,818.44	-33.43
销售费用	106,659,359.79	268,305,257.47	-60.25
管理费用	59,344,947.40	51,176,835.09	15.96
财务费用	21,070,944.04	11,855,016.47	77.74
研发费用	19,379,982.58	100,347,747.13	-80.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54,022.67	-151,118,833.90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377,368.36	-112,405,595.56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06,190.17	37,232,288.58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呼吸系统用药销售额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销量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销售业务推广费及职工薪酬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工程项目转固后，贷款利息支出费用化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按研发进度进行确认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内经营性付款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投入工程项目建设资金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其他收益	20,268,923.38	28,961,171.59	-30.01
投资收益	-1,684,580.28	12,327,174.37	不适用
信用减值损失	-7,292,971.29	-5,244,174.00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9,352,317.58	-3,050,568.34	不适用
资产处置收益	-323,740.80	-111,453.59	不适用
营业外收入	230,573.17	949,390.42	-75.71
营业外支出	287,645.96	412,456.69	-30.26

其他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收到政府补助资金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年同期转让子公司承德新爱民全部股权，获得股权转让收益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尚在信用期内的应收账款增加，计提坏账准备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处置固定资产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年同期无需支付的款项确认收入所致。

营业外支出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年同期支付环保罚款所致。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68,719,342.65	5.79	254,293,484.89	8.58	-33.65	主要系本报告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应收票据	4,397,063.32	0.15	9,431,868.23	0.32	-53.38	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到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8,233,858.49	0.28	26,865,540.12	0.91	-69.35	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到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20,161,681.47	0.69	2,809,568.04	0.09	617.61	主要系本报告期应收押金保证金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97,477,904.76	3.35	66,935,337.37	2.26	45.63	主要系本报告期末预缴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152,571.58	0.35	41,859,653.81	1.41	-75.75	主要系报告期将预付工程及设备款转列“在建工程”所致。
应付职工薪	19,465,950.11	0.67	34,146,614.26	1.15	-42.99	主要系报

酬						告 期 内 已 发 放 上 年 末 的 工 资 奖 金 所 致。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971,947.54	票据保证金质押
货币资金	10,000,000.00	信用证保证金质押
货币资金	9,000.00	ETC 保证金质押
货币资金	2,383.04	受限
应收票据	4,011,837.92	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质押
固定资产	952,037,069.91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53,872,672.38	借款抵押
在建工程	260,844,238.79	借款抵押
合计	1,290,749,149.58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工程名称	预算数 (万元)	期初数 (万元)	本期增加 (万元)	本期转入固 定资产	期末数（万 元）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 程 进 度 （%）	资金来源
美安儿童药智 能制造基地	72,000.00	7,461.41	3,441.99	-	10,903.40	106.17	在建	自筹及借款
广西维威二期 生产基地	38,900.00	14,986.41	194.62	-	15,181.03	89.08	在建	自筹及借款
来宾维威植物 饮料及特种食 品项目	6,673.60	877.30	553.85	-	1,431.16	19.70	在建	自筹
江西荣兴高端 特色原料药生 产线	14,509.41	1,086.35	1,351.76	-	2,438.11	14.24	在建	自筹及借款
小计	132,083.01	24,411.47	5,542.22	-	29,953.70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海南葫芦娃	子公司	药品、保健食品、医疗器械等的批发、零售	30,000	50,452.51	6,542.03	41,042.69	2,516.75	2,518.05
广西维威	子公司	药品生产、中药材加工等	18,000	90,553.06	20,995.64	11,485.37	-1,134.98	-1,177.92
浙江葫芦世家	子公司	药品批发、保健食品等销售	1,000	3,067.91	1,115.32	3,600.98	-74.67	-75.47
江西荣兴	子公司	医药原料中间体生物产品生产、批发、零售	1,000	10,866.51	8,310.34	2,144.26	697.35	610.81
葫芦娃科技	子公司	医药产品、保健品、化妆品研究开发及技术服务	200	58.72	-1,728.33	10.00	-355.30	-355.35
医疗保健	子公司	保健食品、医疗器械生产等	1,000	790.54	-579.95	-	-96.77	-96.77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

(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一) 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中成药所需中药材主要有金银花、麦冬、川贝母等几十味中药材，以市场种植面积较大的传统药材为主，市场供应相对充足。但中药材由于多为自然生长、季节采集，产地分布带有明显的地域性，其产量和品质会受自然气候、土壤条件以及采摘、晾晒、切片加工方法的影响，价格容易波动。同时，公司生产化学药品所需原料药受市场需求、环保等因素影响，价格也会波动。如果公司生产所需主要中药材和原料药价格出现大幅上涨或异常波动，而采购部门未能及时把握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趋势，将可能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二) 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以及受宏观经济因素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有一定幅度的上升。在“两票制”政策下，公司针对公立医疗机构的销售主要采用配送商模式，配送商下游客户为公立医院等医疗机构，其回款周期较长，公司通常会给予配送商一定的账期；同时，受宏观经济因素影响，终端医疗机构和连锁药店客户的销售及回款情况均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进而导致公司客户对公司的回款周期增长，导致近年来公司应收账款规模扩大。未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及销售收入的 growth，应收账款规模可能会进一步扩大，若客户因各种原因而不能及时或无力支付货款，公司将面临发生坏账的风险，对公司业绩和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研发项目进度不及预期和研发投入增加导致的业绩风险

药品研发是一项系统工程，包括选题、工艺研究、质量研究、药理毒理研究、临床研究、小试和中试等阶段，产品开发周期较长，需要进行大量的技术研究和持续的资金投入。尤其是儿科药品的研发，尽管国家政策给予支持，但家长普遍不愿意儿童进行临床试验，导致儿童药临床研究时间和资金成本较高，造成国内儿童药物研发包括剂型改进等进展缓慢，儿科药品的研发周期过长，从而影响药品投资回报率。公司虽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药品研发体系，在研发投入前进行充分的项目论证，并对各环节进行严格的风险控制，但如果公司因国家政策的调控、开发资金投入不足、未能准确预测产品的市场发展趋势、药物创新效果不明显等不确定性原因，研发人力、物力投入未能成功转化为技术成果，将存在产品或技术开发失败的可能性，从而形成研发风险。同时，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增加研发投入，公司在研项目包括多个制剂开发以及一致性评价项目，相应研发投入将影响公司业绩。

（四）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目前已形成以儿科用药为发展特色、中成药及化药制剂同步发展的产品体系，涵盖呼吸系统、消化系统、全身抗感染类等常见疾病领域。一方面，受国家鼓励医药产业特别是儿科用药发展、加大公共卫生投入及人口老龄化等因素影响，我国医药市场需求规模不断扩大，将有更多企业进入儿科用药领域及公司产品所处其它市场领域，现有行业内企业的研发及生产投入也将不断加大，新药品研发及上市有可能加大产品竞争。另一方面，在医疗体制改革不断深入的当下，医保控费、药品集采等政策的推行，以及“三同”“四同”政策的落地，正推动着医保药店与院内药品价格趋向一致，药品价格管理也愈发严格。与此同时，医保政策的调整、零差价政策的推行以及医保个账改革的实施，使消费者的购药习惯和选择发生了较大的改变，行业优胜劣汰洗牌加速，传统的营销模式和销售渠道遭遇挑战。公司面临着行业竞争加剧的压力。如果公司不能及时有效地应对市场竞争，将会面临增长放缓、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

（五）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风险

因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被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三）项规定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审计报告，或未按照规定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情形，公司股票自 2025 年 4 月 30 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在股票简称前冠以“ST”字样。

（二）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张铭芮	总经理	聘任
张铭芮	总经理	离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3 月 4 日，刘景萍女士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张铭芮女士担任公司总经理。

2025 年 4 月 29 日，张铭芮女士申请辞去总经理职务。2025 年 6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刘景萍女士担任公司总经理。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无	

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	3
----------------	---

中的企业数量（个）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省生态环境厅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海南） https://hnsthb.hainan.gov.cn/yfpl/#/gkwz/ndpl/index
2	广西维威制药有限公司 来宾提取车间	来宾市生态环境局 http://stj.laibin.gov.cn/xxgk/fdzdgknr/wryhjjgxxgk1/zdwryjbxx1/t19941960.shtml
3	江西荣兴药业有限公司	宜春市生态环境局 http://sthjj.yichun.gov.cn/ycssthjj/zdwryjbxx/list.shtml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葫芦娃投资、孚旺钜德、中嘉瑞、刘景萍、汤旭东、卢锦华、汤杰丞、李培湖、韦天宝	注 1	2019 年 9 月 23 日	是	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葫芦娃投资、孚旺钜德、中嘉瑞、刘景萍、汤旭东、卢锦华、汤杰丞、李培湖、韦天宝、刘萍	注 1	2019 年 9 月 23 日	是	自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和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离职后半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葫芦娃投资、孚旺钜德、杭州中嘉瑞、刘景萍、汤旭东、卢锦华、汤杰丞	注 2	2019 年 9 月 23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葫芦娃投资、刘景萍、汤旭东、卢锦华、汤杰丞、董事、高管	注 3	2019 年 9 月 23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刘景萍、汤旭东、汤琪波、杭州孚旺钜德、杭州中嘉瑞、卢锦华、汤杰丞、董监高	注 4	2019 年 9 月 23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股份减持的承诺**（一）控股股东葫芦娃投资承诺**

1. 自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公司减持葫芦娃股份数量不超过减持时葫芦娃股本总数的10%；拟减持葫芦娃股票的，本公司将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通过葫芦娃公告减持意向。本公司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和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办理减持事项。

2. 本公司持有葫芦娃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发生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规定不得减持股份情形的，本公司不得减持股份。

3. 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情况的，则发行价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作相应调整。

4. 若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在葫芦娃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股份锁定期及减持意向承诺向投资者道歉。本公司将在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前提下，在十个交易日内购回违规卖出的葫芦娃股票，且自购回完成之日起本公司所持葫芦娃全部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三个月。若本公司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葫芦娃所有，本公司将在获得收益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至葫芦娃指定账户。若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给葫芦娃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葫芦娃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二）实际控制人之一刘景萍承诺

1. 自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通过葫芦娃投资、杭州中嘉瑞减持葫芦娃股份数量不超过减持时葫芦娃股本总数的5%，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则发行价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本人拟减持葫芦娃股票的，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葫芦娃并予以公告，并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和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办理减持事项。

2. 在遵守前述承诺的前提下，本人在担任葫芦娃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将向葫芦娃申报所持有的葫芦娃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葫芦娃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有葫芦娃股份总数的25%。本人不再担任葫芦娃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葫芦娃股份。

3. 本人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本人每年转让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有葫芦娃股份总数的25%。

4. 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5. 若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届时对于本人锁定股份及/或减持事项有更严格规定或要求，本人将按照相关规定或要求执行。

6. 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十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葫芦娃股票，且自回购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全部股份的锁定期三个月。若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的收益归葫芦娃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益的五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给葫芦娃指定账户。若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葫芦娃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葫芦娃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三）实际控制人之一汤旭东承诺

1. 自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直接和间接减持葫芦娃股份数量不超过减持时葫芦娃股本总数的5%，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则发行价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本人拟减持葫芦娃股票的，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葫芦娃并予以公告，并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和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办理减持事项。

2. 若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届时对于本人锁定股份及/或减持事项有更严格规定或要求，本人将按照相关规定或要求执行。

3. 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十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葫芦娃股票，且自回购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全部股份的锁定期三个月。若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的收益归葫芦娃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益的五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给葫芦娃指定账户。若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葫芦娃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葫芦娃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四）公司股东杭州孚旺钜德承诺

1. 自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公司减持葫芦娃股份数量不超过减持时葫芦娃股本总数的5%，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拟减持葫芦娃股票的，本公司将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通过葫芦娃公告减持意向。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情况的，则发行价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作相应调整。本公司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和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办理减持事项。

2. 若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在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前提下，在十个交易日内购回违规卖出的葫芦娃股票，且自购回完成之日起本公司所持葫芦娃全部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三个月。若本公司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葫芦娃所有，本公司将在获得收益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至葫芦娃指定账户。若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给葫芦娃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葫芦娃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五）公司股东卢锦华、汤杰丞承诺

1. 自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直接和间接减持葫芦娃股份数量不超过减持时葫芦娃股本总数的5%，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则发行价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本人拟减持葫芦娃股票的，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葫芦娃并予以公告，并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和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办理减持事项。

2. 若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届时对于本人锁定股份及/或减持事项有更严格规定或要求，本人将按照相关规定或要求执行。

3. 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十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葫芦娃股票，且自回购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全部股份的锁定期三个月。若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的收益归葫芦娃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益的五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给葫芦娃指定账户。若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葫芦娃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葫芦娃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六）公司股东杭州中嘉瑞承诺

1. 自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企业减持葫芦娃股份数量不超过减持时葫芦娃股本总数的5%，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拟减持葫芦娃股票的，本企业将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通过葫芦娃公告减持意向。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情况的，则发行价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作相应调整。本企业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和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办理减持事项。

2. 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将在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前提下，在十个交易日内购回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购回完成之日起本企业所持葫芦娃全部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三个月。若本企业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葫芦娃所有，本企业将在获得收益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至葫芦娃指定账户。若因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给葫芦娃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葫芦娃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七）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李培湖、韦天宝承诺

（1）自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葫芦娃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情况的，则发行价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作相应调整。

（2）在遵守前述承诺的前提下，本人在担任葫芦娃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将向葫芦娃申报所持有的葫芦娃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每年转让葫芦娃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有葫芦娃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不再担任葫芦娃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葫芦娃股份。

本人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本人每年转让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有葫芦娃股份总数的25%。

（3）本人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和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办理信息披露及减持事项。

（4）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5）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前提下，在十个交易日内购回违规卖出的葫芦娃股票，且自购回完成之日起本人所持葫芦娃全部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三个月。若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葫芦娃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益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至葫芦娃指定账户。若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给葫芦娃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葫芦娃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八）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刘萍承诺

（1）本人在担任葫芦娃监事职务期间，将向葫芦娃申报所持有的葫芦娃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每年转让葫芦娃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有葫芦娃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不再担任葫芦娃监事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葫芦娃股份。

（2）如本人在监事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本人每年转让的葫芦娃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有葫芦娃股份总数的25%。

（3）本人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和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办理信息披露及减持事项。

（4）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5）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前提下，在十个交易日内购回违规卖出的葫芦娃股票，且自购回完成之日起本人所持葫芦娃全部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三个月。若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葫芦娃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益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至葫芦娃指定账户。若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给葫芦娃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葫芦娃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注2：解决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葫芦娃投资作出如下承诺：**

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或参股的除葫芦娃（含葫芦娃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下同）以外的企业（以下称“附属企业”）目前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葫芦娃营业执照上列明或实际从事的业务存在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本公司在作为葫芦娃控股股东期间和不担任葫芦娃控股股东后六个月内，本公司将采取有效措施，保证本公司及附属企业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经营或者承包、租赁经营）直接或者间接从事与葫芦娃的生产经营活动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凡本公司及附属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葫芦娃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公司会安排将上述商业机会让予葫芦

娃。

3、上述各项承诺在本公司作为葫芦娃控股股东期间及自本公司不再作为葫芦娃控股股东之日起六个月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景萍、汤旭东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及本人直接/间接控制的除葫芦娃（含葫芦娃控制的子公司，下同）以外的其他企业目前均未经营、委托他人经营或受托经营与葫芦娃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本人及本人控制的除葫芦娃以外的其他企业与葫芦娃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2、在本承诺函有效期内，本人将采取有效措施，保证本人及本人控制的除葫芦娃以外的其他企业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从事（包括但不限于经营、委托他人经营或受托经营）与葫芦娃的生产经营活动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除葫芦娃以外的其他企业未来获得任何与葫芦娃业务构成竞争的商业机会，本人将及时通知葫芦娃并承诺将商业机会让予葫芦娃。

4、本人如出售与葫芦娃生产经营相关的任何资产、权益，葫芦娃有优先购买的权利，并且本人保证交易的价格与条件公允、合理。

5、如本人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本人将承担由此给葫芦娃及葫芦娃其他股东造成的直接或间接损失。

6、本承诺自签署日起生效，有效期为本人作为葫芦娃实际控制人期间及本人不再作为葫芦娃实际控制人之日起六个月内。

股东孚旺钜德、杭州中嘉瑞承诺如下：

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或参股的除葫芦娃（含葫芦娃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以下同）以外的企业（以下称“附属企业”）目前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葫芦娃营业执照上列明或实际从事的业务存在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本公司在作为持有葫芦娃5%以上股份的股东期间和不再作为持有葫芦娃5%以上股份股东后的六个月内，本公司将采取有效措施，保证本公司及附属企业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经营或者承包、租赁经营）直接或者间接从事与葫芦娃的生产经营活动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凡本公司及附属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葫芦娃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公司会安排将上述商业机会让予葫芦娃。

3、上述各项承诺在本公司作为持有葫芦娃5%以上股份的股东期间及自本公司不再为持有葫芦娃5%以上股份股东之日起六个月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股东卢锦华、汤杰丞承诺如下：

1、本人及本人直接/间接控制的除葫芦娃（含葫芦娃控制的子公司，下同）以外的其他企业目前均未经营、委托他人经营或受托经营与葫芦娃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本人及本人控制的除葫芦娃以外的其他企业与葫芦娃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2、在本承诺函有效期内，本人将采取有效措施，保证本人及本人控制的除葫芦娃以外的其他企业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从事（包括但不限于经营、委托他人经营或受托经营）与葫芦娃的生产经营活动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凡本人及本人控制的除葫芦娃以外的其他企业未来获得任何与葫芦娃业务构成竞争的商业机会，本人将及时通知葫芦娃并承诺将商业机会让予葫芦娃。

4、本人如出售与葫芦娃生产经营相关的任何资产、权益，葫芦娃有优先购买的权利，并且本人保证交易的价格与条件公允、合理。

5、如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本人将承担由此给葫芦娃及葫芦娃其他股东造成的直接或间接损失。

6、本承诺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本人作为葫芦娃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期间及本人不再作为葫芦娃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之日起六个月

内。

注3：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东卢锦华、汤杰丞承诺如下：

1. 规范和尽量减少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承诺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
 2. 遵守葫芦娃之《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葫芦娃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3. 必要时聘请中介机构对关联交易进行评估、咨询，提高关联交易公允程度及透明度。
- 如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葫芦娃及股东造成利益损害的，本公司将在葫芦娃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向投资者道歉，并将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额赔偿责任。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 切实履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督促葫芦娃规范和尽量减少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督促葫芦娃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
 2. 遵守葫芦娃之《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葫芦娃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3. 必要时提议由公司聘请中介机构对关联交易进行评估、咨询，提高关联交易公允程度及透明度。
- 如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葫芦娃及股东造成利益损害的，本人将在葫芦娃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向投资者道歉，并将各自承担由此造成的相应赔偿责任。

注4：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不越权干预葫芦娃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葫芦娃利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在葫芦娃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同意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如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反上述承诺给葫芦娃或者葫芦娃股东造成损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二）董监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 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葫芦娃利益。
2. 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 本人承诺不动用葫芦娃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葫芦娃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 本人承诺拟公布的葫芦娃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葫芦娃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葫芦娃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同意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

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葫芦娃或者葫芦娃股东造成损失，本人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接持股的汤琪波承诺

- 1、本公司/本人将在葫芦娃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
- 2、如果本公司/本人因未履行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葫芦娃所有，本公司/本人将在相关承诺逾期未履行的 10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葫芦娃指定账户。
- 3、如果因本公司/本人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 4、如果本公司/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本公司/本人持有的葫芦娃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在本公司/本人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葫芦娃有权扣减本公司/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 5、如本公司/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6、在葫芦娃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7、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葫芦娃投资者利益。

（二）股东杭州孚旺钜德、杭州中嘉瑞、卢锦华、汤杰丞相关承诺

- 1、如果本企业/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本公司/本人将在葫芦娃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
- 2、如果本企业/本人因未履行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葫芦娃所有，本公司/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 10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葫芦娃指定账户。
- 3、如果因本企业/本人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 4、如本企业/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5、在葫芦娃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6、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葫芦娃投资者利益。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承诺

- 1、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2、如果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本人将在葫芦娃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
- 3、可以职务变更但不得主动要求离职。
- 4、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 5、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 6、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7、在葫芦娃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8、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葫芦娃投资者利益。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立信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一、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主要内容：

我们审计了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葫芦娃”）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除“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可能产生的影响外，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葫芦娃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一）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海南监管局《关于对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葫芦娃对其 2023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重述。截至审计报告日，葫芦娃尚未提供与重述事项相关的完整财务资料及相关原始资料，因此，我们无法就重述事项对葫芦娃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葫芦娃控股股东通过个人（非葫芦娃员工）名下的银行账户向葫芦娃的客户提供了资金支持。葫芦娃 2024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排名前 10 的部分客户期后无回款或回款金额较小。由于葫芦娃管理层未就上述情况提供合理解释和相关支持性资料，我们无法就相关客户是否存在受托存放葫芦娃的产品、葫芦娃是否已经履行完毕相关销售合同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葫芦娃 2024 年度向海南中旺医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中旺”）外购研发项目 8 个并支付 4,205.37 万元（2023 年度：外购研发项目 4 个，支付 1,800.00 万元）。海南中旺法定代表人兼总经理与葫芦娃实际控制人之一存在亲属关系，海南中旺自 2022 年 6 月成立以来未向除葫芦娃外的其他方转让过研发项目。葫芦娃未就上述情况提供合理解释和相关支持性资料，因此，我们无法就上述外购研发交易的商业实质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也无法确定该事项对葫芦娃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

二、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主要内容：

（一）导致否定意见的事项

重大缺陷是内部控制中存在的、可能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表出现重大错报的一项控制缺陷或多项控制缺陷的组合。

在本次内部控制审计中，我们注意到葫芦娃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以下重大缺陷：

1、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海南监管局《关于对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葫芦娃对其2023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重述，这种情况表明葫芦娃的相关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

2、葫芦娃部分外购研发项目审批流程不规范。葫芦娃向海南中旺医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中旺”）外购的二甲双胍恩格列净片（I）、二类新药LPC-003口溶膜、二类新药LPC-006口溶膜项目立项审批日期晚于总经理办公会审议日期和合同签订日期，向海南中旺外购的二类新药LPC-023口溶膜项目立项审批日期晚于总经理办公会审议日期，向盈科瑞（天津）创新医药研究有限公司外购的盐酸左旋沙丁胺醇异丙托溴铵雾化吸入溶液项目立项审批日期晚于总经理办公会审议日期。这种情况表明葫芦娃与重大交易审批相关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

因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否定意见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规定，公司股票于2025年4月30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三、公司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所采取的措施

1、针对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指出的问题，公司的专项整改小组由董事长牵头，持续联合公司审计部、财务部、研发部等深入开展全面自查。对研发流程管理、合同风险防控、财务管理等业务场景潜在的风险进行重点复查，发现研发流程不规范的情况，已责令研发部在规定的期限内补充与规范。

2、公司持续组织开展内部控制及各项管理制度的内部自查，进一步强化内控管理。通过内部协同监督，对公司近期新签订的合同进行了风险排查，严格规范合同签订前的立项与审批流程。针对研发合同，实行专项立项管理。业务部门签订合同前需提交立项报告，由财务、法务、研发等多部门组成联合评估小组，对项目必要性、预算合理性及合规性进行综合评估。在决策审批环节，依据合同金额及性质，分别提交总经理办公会、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对于其他类型合同，虽无需立项程序，但仍需遵循分级授权审批机制。根据合同金额及业务性质，由对应层级管理人员审批，财务、法务部门同步审核条款合规性与财务风险，确保合同签订规范有序。

3、加强与会计师事务所等外部专业机构的日常沟通，提升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

4、公司围绕合规管理核心目标，积极加强与监管部门的沟通联系，加强风险防控体系建设。组织核心人员参与监管政策解读会议，聚焦内部控制、信息披露等政策调整；同时开展合规专题学习活动，以案例教学强化全员合规意识。旨在有效提升公司合规水平与风险防控能力。后续公司将持续优化相关工作，夯实合规发展根基。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4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海南监管局（以下简称“海南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对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25〕7 号）（以下简称“《决定书》”），要求公司对《决定书》中指出的问题进行整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海南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公司高度重视《决定书》指出的问题，已积极推进整改工作，一是对 2023 年度的会计差错进行更正追溯调整，并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二是加强人员培训及规范意识；三是完善内控制度及内控流程，确保合规运营水平持续提升。

（二）报告期内，公司及董事长兼总经理刘景萍女士、财务总监于汇女士、董事会秘书王清涛先生因未及时披露 2024 年度业绩预告，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的通报批评，相关详情可查阅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针对上述问题，公司已制定了整改措施：

1、针对研发支出等易受监管政策影响的会计处理事项，提前与年审会计师沟通，在会计年度结束后立即启动业绩初步测算，加快审计工作推进节奏，监督中介机构审计进度，对研发支出等关键事项做好提前预案工作。

2、加强与中介机构及相关方的常态化沟通，对业绩测算、会计处理等可能影响业绩预告披露的事项，做到及时反馈并制定处理方案，尽快消除不确定因素。

3、组织公司管理层、财务部门及证券事务部人员加强对《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会计类第 4 号》《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相关信息披露制度的学习，重点强化财务人员财务信息编报和信息披露规则的理解，要求在以后的工作中及时预判、安排和部署重要会计事项，严格按照相关规则的要求进行业务处理，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整改责任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整改期限：整改已完成，将长期持续规范运作。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良诚信状况。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务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1,5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31,703.74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31,703.74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5.1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30,215.13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30,215.13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无								

(三)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 年 7 月 3 日	20,811.90	15,103.97	15,103.97	/	14,009.78	/	92.76	0	9.11	0.06	2,295.00
合计	/	20,811.90	15,103.97	15,103.97	/	14,009.78	/	/	/	9.11	/	2,295.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原“儿科药品研发”项目包括小儿麻龙止咳平喘颗粒、小儿化积颗粒、小儿肺炎贴等 3 个药品研发子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 5,000.00 万元。当时拟定的药品研发项目系基于公司对儿童健康市场的调研判断以及拟布局的研发项目情况。随着儿童呼吸道疾病与消化系统疾病发病率的上升，市场对安全、有效的儿科药品的需求日益增长，小儿麻龙止咳平喘颗粒、小儿化积颗粒、小儿肺炎贴等药品品种可以填补市场空白，满足患儿及家长的迫切需求。公司凭借在儿科药品领域的长期研发经验和技術积累，预期上述研发项目能够取得突破性进展，为公司带来新的增长点，并助力公司在儿科药品市场巩固并扩大市场份额。

目前上述产品仍然具有较大的市场潜力和社会价值，但受儿童用药临床试验的受试儿童招募难度相对较大等因素影响，上述药品研发项目的研发进度滞后于此预期，研发周期有所延长。同时，公司近年来布局的药品研发项目显著增加，其中多个在研项目随着研发进度的推进陆续进入不同阶段的

临床试验，存在更为紧迫的资金需求。基于上述背景，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优化资金和资源配置，促进公司业务发展，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和其他在研项目的实际情况以及整体战略规划，对原“儿科药品研发”项目内部的募集资金使用结构进行调整：不再投入小儿肺炎贴研发项目，同时适当减少投入小儿麻龙止咳平喘颗粒、小儿化积颗粒研发项目的资金规模，将释放的募集资金用于新增的百苓止咳颗粒、盐酸左旋沙丁胺醇异丙托溴铵雾化吸入溶液、酒石酸阿福特罗雾化吸入溶液等资金需求更为紧迫的药品研发项目，有利于公司加快在研项目的整体推进进度，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提升综合竞争力。本次变更后，“药品研发”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为 5,000.0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0），保荐机构对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发表了无异议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	药品研发	研发	是	否	5,000.00	9.11	3,894.72	77.89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小儿麻龙止咳平喘颗粒正在开展	否	-

发行股票														III 期临床前期工作；小儿化积颗粒的 III 期临床现处于整理临床总结报告阶段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营销体系建设及品牌推广	运营管理	是	否	4,103.97	0	4,112.46	100.21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	否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补流还贷	补流还贷	是	否	6,000.00	0	6,002.60	100.04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	否	-
合计	/	/	/	/	15,103.97	9.11	14,009.78	/	/	/	/	/		/	/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20年8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合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3,914,870.00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事项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天健审（2020）第9151号鉴证报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亦对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情况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本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分别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事项已实施完成。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25年6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25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202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1,187.6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对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发表了无异议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五) 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鉴证的结论性意见

☐ 适用 ☒ 不适用

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1,58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性 质
					股份状 态	数量	
海南葫芦娃投资发 展有限公司	0	167,079,000	41.76	0	质押	97,200,00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浙江孚旺钜德健康 发展有限公司	0	57,519,000	14.38	0	质押	5,500,00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杭州中嘉瑞管理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7,526,950	6.88	0	无	0	其他
卢锦华	0	19,556,46	4.89	0	无	0	境内自

		0					然人
汤杰丞	0	18,789,540	4.7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汤旭东	0	10,956,000	2.74	0	质押	10,956,000	境内自然人
UBS AG	1,610,838	1,711,015	0.43	0	无	0	未知
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826,200	826,290	0.21	0	无	0	未知
陈旌	705,500	705,500	0.1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BARCLAYS BANK PLC	612,167	619,695	0.15	0	无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海南葫芦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67,079,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7,079,000				
浙江孚旺钜德健康发展有限公司	57,519,000	人民币普通股	57,519,000				
杭州中嘉瑞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526,950	人民币普通股	27,526,950				
卢锦华	19,556,460	人民币普通股	19,556,460				
汤杰丞	18,789,540	人民币普通股	18,789,540				
汤旭东	10,956,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956,000				
UBS AG	1,711,015	人民币普通股	1,711,015				
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826,290	人民币普通股	826,290				
陈旌	705,500	人民币普通股	705,500				
BARCLAYS BANK PLC	619,695	人民币普通股	619,695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葫芦娃投资、孚旺钜德、中嘉瑞、卢锦华、汤杰丞、汤旭东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68,719,342.65	254,293,484.8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4,397,063.32	9,431,868.23
应收账款	七、5	455,404,998.38	380,438,123.80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8,233,858.49	26,865,540.12
预付款项	七、8	27,011,587.32	31,931,237.2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20,161,681.47	2,809,568.0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392,995,197.28	446,770,170.4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97,477,904.76	66,935,337.37
流动资产合计		1,174,401,633.67	1,219,475,330.2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6	17,335,293.47	18,422,093.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1,091,395,096.55	1,123,546,703.42
在建工程	七、22	312,534,065.35	252,917,496.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5,116,840.01	5,484,192.67
无形资产	七、26	185,769,576.99	181,996,350.9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85,943,057.03	90,952,054.49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七、27	12,108,159.79	12,108,159.79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4,884,275.42	4,228,820.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13,965,884.86	13,555,481.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10,152,571.58	41,859,653.8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39,204,821.05	1,745,071,007.53
资产总计		2,913,606,454.72	2,964,546,337.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402,388,944.95	411,322,166.8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24,930,254.05	26,857,274.88
应付账款	七、36	387,258,247.01	377,510,545.4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95,167,615.19	126,871,086.7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9,465,950.11	34,146,614.26
应交税费	七、40	10,497,474.43	8,884,571.74
其他应付款	七、41	111,406,533.03	131,870,270.9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263,223,241.65	304,121,175.98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2,371,789.99	16,492,931.34
流动负债合计		1,326,710,050.41	1,438,076,638.1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583,762,498.87	589,544,491.9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2,635,039.21	2,328,014.69
长期应付款		138,212,140.67	91,478,856.4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163,693.87	178,476.17
递延收益	七、51	110,787,658.32	96,919,504.4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65,333.11	2,736,022.8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39,126,364.05	783,185,366.55
负债合计		2,165,836,414.46	2,221,262,004.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400,108,752.00	400,108,75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290,564,747.73	290,564,747.7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68,768.57	284,702.68
盈余公积	七、59	64,613,062.59	64,613,062.5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52,608,361.25	-55,018,141.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02,946,969.64	700,553,123.09
少数股东权益		44,823,070.62	42,731,21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47,770,040.26	743,284,333.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913,606,454.72	2,964,546,337.76

公司负责人：刘景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汇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伟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4,840,247.77	125,992,826.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301,837.92	8,636,192.08
应收账款	十九、1	233,291,368.47	223,052,091.42
应收款项融资		56,717,324.71	8,931,921.36
预付款项		6,788,778.58	7,774,069.92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340,330,156.55	277,228,185.2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48,932,154.22	184,865,653.7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0,851,988.29	45,198,238.36
流动资产合计		906,053,856.51	881,679,178.7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648,115,293.47	649,202,093.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09,755,392.92	730,145,009.57
在建工程		116,825,889.39	79,902,631.5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29,506.38	579,160.36
无形资产		102,957,467.31	91,120,684.6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85,943,057.03	90,952,054.49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932,334.41	3,561,181.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8,919,545.18	8,197,271.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7,003,573.58	38,906,698.8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83,882,059.67	1,692,566,786.71
资产总计		2,589,935,916.18	2,574,245,965.4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70,463,241.14	240,229,762.3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2,155,791.6	26,857,274.88
应付账款		273,924,560.00	242,458,107.1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9,050,566.02	56,522,450.61
应付职工薪酬		8,055,264.94	13,235,249.28
应交税费		8,129,719.98	2,219,536.32
其他应付款		67,842,936.7	56,862,272.8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3,780,310.76	288,354,614.47
其他流动负债		6,376,573.59	7,347,918.58
流动负债合计		939,778,964.73	934,087,186.4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71,453,654.8	493,744,491.9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30,000,893.71	80,575,659.4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046,227.84	61,010.14
递延收益		89,223,643.08	84,171,561.87
递延所得税负债		64,425.96	86,874.0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91,788,845.39	658,639,597.48
负债合计		1,631,567,810.12	1,592,726,783.9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0,108,752.00	400,108,75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1,559,102.19	281,559,102.1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4,613,062.59	64,613,062.59
未分配利润		212,087,189.28	235,238,264.7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58,368,106.06	981,519,181.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589,935,916.18	2,574,245,965.48

公司负责人：刘景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汇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伟

合并利润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半年度	2024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07,670,912.42	888,949,451.28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507,670,912.42	888,949,451.2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01,050,864.02	872,165,509.42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287,967,299.15	432,577,818.4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6,628,331.06	7,902,834.82

销售费用	七、63	106,659,359.79	268,305,257.47
管理费用	七、64	59,344,947.40	51,176,835.09
研发费用	七、65	19,379,982.58	100,347,747.13
财务费用	七、66	21,070,944.04	11,855,016.47
其中：利息费用		20,771,580.42	12,986,702.02
利息收入		282,580.77	1,243,670.41
加：其他收益	七、67	20,268,923.38	28,961,171.5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684,580.28	12,327,174.3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86,800.51	1,009,288.0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7,292,971.29	-5,244,174.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9,352,317.58	-3,050,568.3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323,740.80	-111,453.5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235,361.83	49,666,091.89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230,573.17	949,390.42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287,645.96	412,456.6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178,289.04	50,203,025.62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3,661,338.52	6,997,584.4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16,950.52	43,205,441.1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16,950.52	43,205,441.1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09,780.66	41,092,478.8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107,169.86	2,112,962.2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516,950.52	43,205,441.15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409,780.66	41,092,478.86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107,169.86	2,112,962.2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10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1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刘景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汇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伟

母公司利润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半年度	2024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211,925,003.80	501,163,589.50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144,272,025.27	208,708,109.45
税金及附加	十九、4	3,726,680.76	5,332,912.17
销售费用		16,466,182.30	129,125,495.59
管理费用		34,159,909.5	25,286,846.04
研发费用		10,126,367.33	91,458,531.89
财务费用		17,240,424.37	9,723,169.22
其中：利息费用		17,306,604.77	10,687,923.57
利息收入		93,674.31	1,019,308.79
加：其他收益		13,391,870.51	21,064,656.3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十九、5	-1,482,303.01	-4,039,752.57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86,800.51	1,009,288.0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541,858.92	6,051,925.2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185,965.91	-669,396.9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021.61	-86,424.4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896,864.67	53,849,532.71
加：营业外收入		159,298.65	63,399.76
减：营业外支出		125,537.36	25,248.8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863,103.38	53,887,683.64
减：所得税费用		2,287,972.08	3,584,153.3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151,075.46	50,303,530.3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151,075.46	50,303,530.3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3,151,075.46	50,303,530.3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刘景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汇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伟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5,477,699.71	758,275,014.8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5,533.02	64,121.8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35,473,850.55	52,042,616.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1,137,083.28	810,381,753.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6,383,078.61	382,965,247.3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2,777,511.96	152,625,812.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68,874,948.58	80,856,690.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138,947,521.46	345,052,836.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6,983,060.61	961,500,587.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54,022.67	-151,118,833.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560.00	13,464.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七、78（2）		13,676,395.0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60.00	13,689,859.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七、78（2）	64,386,928.36	126,095,454.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386,928.36	126,095,454.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377,368.36	-112,405,595.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1,290,089.48	202,854,638.4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3）	166,523,445.00	90,4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7,813,534.48	202,945,088.4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8,424,197.61	14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891,773.09	21,917,671.1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176,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3）	63,703,753.95	2,795,128.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0,019,724.65	165,712,799.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06,190.17	37,232,288.5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2,429,535.86	-226,292,140.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1,165,547.93	520,937,714.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8,736,012.07	294,645,573.54
----------------	--	----------------	----------------

公司负责人：刘景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汇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伟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1,457,760.92	506,710,021.4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5,533.02	64,121.8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11,950.43	141,926,659.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155,244.37	648,700,802.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4,466,989.52	171,229,059.9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142,361.61	71,677,290.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8,720,430.42	61,830,856.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807,626.74	413,993,402.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2,137,408.29	718,730,610.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17,836.08	-70,029,807.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3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00.00	9,76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	15,539,76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249,496.90	61,627,463.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249,496.90	81,627,463.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46,496.90	-66,087,703.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0,904,034.39	113,854,638.4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		166,500,000.00	90,450.00

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7,404,034.39	113,945,088.4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9,624,197.61	10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725,514.70	16,806,845.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59,171.31	1,308,924.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3,408,883.62	119,115,769.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004,849.23	-5,170,681.0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233,510.05	-141,288,192.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2,876,272.73	353,217,972.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642,762.68	211,929,780.51

公司负责人：刘景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汇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伟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108,752.00				290,564,747.73			284,702.68	64,613,062.59		-55,018,141.91		700,553,123.09	42,731,210.00	743,284,333.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108,752.00				290,564,747.73			284,702.68	64,613,062.59		-55,018,141.91		700,553,123.09	42,731,210.00	743,284,333.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934.11			2,409,780.66		2,393,846.55	2,091,860.62	4,485,707.17
（一）综合收益											2,409,780.66		2,409,780.66	2,107,169.86	4,516,950.52

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																

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2. 盈余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3. 盈余 公积弥 补亏损																
4. 设定 受益计 划变动 额结转 留存收 益																
5. 其他 综合收 益结转 留存收 益																
6. 其他																
（五）专 项储备								-15,934.11					-15,934.11	-15,309.24	-31,243.35	
1. 本期 提取								356,273.20					356,273.20	342,301.70	698,574.90	
2. 本期 使用								372,207.31					372,207.31	357,610.94	729,818.25	
（六）其 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108,752.00				290,564,747.73			268,768.57	64,613,062.59		-52,608,361.25		702,946,969.64	44,823,070.62	747,770,040.26
----------	----------------	--	--	--	----------------	--	--	------------	---------------	--	----------------	--	----------------	---------------	----------------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108,752.00				290,564,747.73				64,613,062.59		269,452,754.68		1,024,739,317.00	38,987,593.56	1,063,726,910.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108,752.00				290,564,747.73				64,613,062.59		269,452,754.68		1,024,739,317.00	38,987,593.56	1,063,726,910.56
三、本期增减变								154,172.58			-8,921,115.14		-8,766,942.56	791,088.89	-7,975,853.67

动金 额（减 少以 “－”号 填列）															
（一） 综合 收益 总额										41,092,478.8 6		41,092,478.86	2,112,962.2 9	43,205,441.15	
（二） 所有 者投 入和 减少 资本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2. 其 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3. 股 份支 付计 入所 有者 权益 的金 额															
4. 其															

他															
(三) 利润 分配											-50,013,594.0 0		-50,013,594.0 0	-1,470,000. 00	-51,483,594.0 0
1. 提 取盈 余公 积															
2. 提 取一 般风 险准 备															
3. 对 所有 者（或 股东） 的分 配											-50,013,594.0 0		-50,013,594.0 0	-1,470,000. 00	-51,483,594.0 0
4. 其 他															
(四) 所有 者权 益内 部结 转															
1. 资 本公 积转 增资 本（或 股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或 股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项 储备							154,172. 58					154,172.58	148,126.60	302,299.18	
1. 本 期提 取							154,172. 58					154,172.58	148,126.60	302,299.18	
2. 本 期使 用															

(六) 其他															
四、本 期期 末余 额	400,108,752. 00				290,564,747. 73			154,172. 58	64,613,062. 59		260,531,639. 54		1,015,972,374. 44	39,778,682. 45	1,055,751,056. 89

公司负责人：刘景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汇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伟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108,752.00				281,559,102.19				64,613,062.59	235,238,264.74	981,519,181.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108,752.00				281,559,102.19				64,613,062.59	235,238,264.74	981,519,181.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151,075.46	-23,151,075.4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151,075.46	-23,151,075.4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108,752.00				281,559,102.19				64,613,062.59	212,087,189.28	958,368,106.06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108,752.00				281,559,102.19				64,613,062.59	275,619,479.81	1,021,900,396.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108,752.00				281,559,102.19				64,613,062.59	275,619,479.81	1,021,900,396.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9,936.33	289,936.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50,303,530.33	50,303,530.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50,013,594.00	-50,013,594.00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0,013,594.00	-50,013,594.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108,752.00				281,559,102.19				64,613,062.59	275,909,416.14	1,022,190,332.92

公司负责人：刘景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汇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伟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6 月 22 日，公司股票于 2020 年 7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所属行业为医药制造业，股票简称：葫芦娃，股票代码：605199。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100774262258E，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40,010.8752 万股，注册资本为 40,010.8752 万元，注册地：海南省海口市海口国家高新区药谷工业园二期药谷四路 8 号，总部办公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安读一路 30 号。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海南葫芦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刘景萍、汤旭东夫妇。

本公司经营范围：药品生产；药品委托生产；药品批发；药品零售；药品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保健食品生产；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生产；保健食品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食品生产；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一照多址”经营场所备案：海口市南海大道 168 号海口保税区 6 号厂房）（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本公司主营业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生产经营正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疑虑。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半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笔金额大于 700 万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	单笔金额大于 700 万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实际核销	单笔金额大于 7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单笔占预付款项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7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单笔占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7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笔占合同负债总额的 10%且金额大于 7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金额大于 700 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投资金额大于 700 万元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单项金额大于 700 万元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等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

失，本公司根据收入确认日期确定账龄。除前述组合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外，本公司单项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20、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5 年	3%-5%	2.71%-4.75%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3-10 年	5%	9.50%-31.6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年	5%	9.50%-31.67%
通用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年	5%	19.00%-31.67%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本公司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需要 GMP 符合性检查	对于需通过 GMP 符合性检查的车间生产线及相关机器设备、房屋建筑物等，整体经 GMP 认证标准查验通过并完成验收后方可转固。
其他	对于其他房屋建筑物，公司于实体建造工程完工、配套设备安装完毕（如涉及）、可投入使用前进行验收，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对于其他需安装调试且不涉及新增房屋建筑的机器设备，经过安装、调试、试生产等环节，公司验收合格后转入固定资产。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预计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44.75-50.00 年	直线法	土地使用权期限
办公软件	5 年	直线法	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药品批准文号	10 年	直线法	药品批准文号有效期及合理的续证期间
商标权	10 年	直线法	注册有效期

专利权	7.7 年	直线法	专利权期限与预计使用期限孰短
-----	-------	-----	----------------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公司综合各方面因素判断，以确定无形资产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该项无形资产应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并于每会计年度内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核算方法进行处理。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包括委外研发费、材料投入、从事研发活动的职工薪酬、其他费用等相关支出，本公司按研发项目归集研发支出。

2、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3、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结合医药行业研发流程以及公司自身研发的特点，本公司在研发项目取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布的《药品注册管理办法》批准的“临床试验批件”，或者在完成 BE 备案之后的支出，方可作为资本化的研发支出；对于免 BE 备案且无需进行临床试验的项目，将进入注册申报生产批件阶段后的研发支出予以资本化；其余研发支出，则作为费用化的研发支出。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 适用 ☐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装修费	直线法	3-5 年
其他	直线法	1-3 年

29、合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通常通过向客户交付药品等商品履行履约义务，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客户签收时点或客户下游终端销售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本公司将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交易价格，并根据合同条款，结合以往的商业惯例予以确定。本公司部分合同约定当客户购买商品超过一定数量时可享受一定折扣，直接抵减当期客户购买商品时应支付的款项。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对折扣做出最佳估计，以估计折扣后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为限计入交易价格，并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重新估计。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申请政府补助的项目最终形成一项或多项长期资产，且该长期资产可以为本公司带来预期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申请政府补助的项目与本公司主营业务紧密相关，本公司的相关投入最终将计入相应会计期间的费用。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是否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八）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 40,000.00 元的租赁作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 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后续计量及租赁变更详见本附注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公司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会导致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金融工具。

(2) 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金融工具。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1.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2.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3.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

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本年度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 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	13%、9%或 6%

	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或 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
房产税	房屋原值扣除 10%或 30%的余值或房租收入	1.2%、12%
土地使用税	应税土地面积	1.2 元/平方米、1.5 元/平方米、2 元/平方米、6 元/平方米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
海南葫芦娃药业有限公司	25%
广西维威制药有限公司	15%
来宾市维威药物提取有限公司	25%
海南葫芦娃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0%
浙江葫芦世家药业有限公司	25%
海南葫芦娃医疗保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
江西荣兴药业有限公司	1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 1、 本公司本部取得了海南省科学技术厅、海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海南省税务局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联合签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246000038，该证书的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本公司本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 2、 本公司之子公司江西荣兴药业有限公司取得了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税务局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联合签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336002399，该证书的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江西荣兴药业有限公司本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 3、 本公司之子公司广西维威制药有限公司取得了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于 2023 年 12 月 4 日联合签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345000082，该证书的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广西维威制药有限公司本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 4、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

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 和《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 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 和《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 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之子公司海南葫芦娃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海南葫芦娃医疗保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享受该项税收优惠。

- 5、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公司本部、广西维威制药有限公司、江西荣兴药业有限公司本年度享受该项税收优惠。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830.00	551.80
数字货币		
银行存款	148,698,249.31	251,098,503.37
其他货币资金	20,018,263.34	3,194,429.72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合计	168,719,342.65	254,293,484.8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 款项总额		
存放在境外且资金 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其他说明

无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397,063.32	9,431,868.23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4,397,063.32	9,431,868.23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011,837.92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4,011,837.92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11,368,993.35	340,122,456.36
1 年以内	411,368,993.35	340,122,456.36
1 至 2 年	64,878,381.21	59,136,440.79
2 至 3 年	12,883,933.85	8,388,844.12
3 年以上	13,314,081.28	13,856,168.64
合计	502,445,389.69	421,503,909.91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498,062.55	0.90	4,498,062.55	100.00	0.00	4,498,062.55	1.07	4,498,062.55	100.00	

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97,947,327.14	99.10	42,542,328.76	8.54	455,404,998.38	417,005,847.36	98.93	36,567,723.56	8.77	380,438,123.80
其中：										
账龄组合	497,947,327.14	99.1	42,542,328.76	8.54	455,404,998.38	417,005,847.36	98.93	36,567,723.56	8.77	380,438,123.80
合计	502,445,389.69	100	47,040,391.31	/	455,404,998.38	421,503,909.91	/	41,065,786.11	/	380,438,123.8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 1	2,617,902.68	2,617,902.6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2	1,203,043.11	1,203,043.1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3	677,116.76	677,116.7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498,062.55	4,498,062.55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11,368,993.35	20,568,449.67	5.00
1-2 年	64,878,381.21	6,487,838.12	10.00
2-3 年	12,427,823.25	6,213,911.64	50.00
3 年以上	9,272,129.33	9,272,129.33	100.00
合计	497,947,327.14	42,542,328.7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41,065,786.11	16,500,552.17	10,496,932.89			47,040,391.31
合计	41,065,786.11	16,500,552.17	10,496,932.89			47,040,391.31

本期无重要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情况。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四川本草堂药业有限公司	49,767,764.35		49,767,764.35	9.91	2,488,388.22
广西铭冶医药有限公司	34,824,752.50		34,824,752.50	6.93	1,741,237.63
河北祥恩倍健医药销售	24,760,376.41		24,760,376.41	4.93	1,253,509.70

有限公司					
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	24,729,296.02		24,729,296.02	4.92	1,236,464.80
四川健悦医药有限公司	22,029,685.98		22,029,685.98	4.38	1,101,484.30
合计	156,111,875.26		156,111,875.26	31.07	7,821,084.65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8,233,858.49	26,865,540.12
合计	8,233,858.49	26,865,540.12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0,906,527.78	
合计	40,906,527.78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5,987,561.61	96.21	30,453,904.38	95.37
1 至 2 年	400,302.61	1.48	1,240,117.91	3.88
2 至 3 年	596,308.10	2.21	209,800.00	0.66
3 年以上	27,415.00	0.10	27,415.00	0.09
合计	27,011,587.32	100.00	31,931,237.29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
------	------	---------------

		比例(%)
甘肃农垦医药药材有限责任公司	5,654,726.03	20.93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348,792.45	8.70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200,000.00	8.14
杭州奈斯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2,180,000.00	8.07
湖南益丰医药有限公司	2,025,000.00	7.50
合计	14,408,518.48	53.34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0,161,681.47	2,809,568.04
合计	20,161,681.47	2,809,568.0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0,587,189.44	1,827,323.29
1 年以内	20,587,189.44	1,827,323.29
1 至 2 年	528,407.23	1,473,824.69
2 至 3 年	796,569.97	
3 年以上	162,146.78	131,700.00
合计	22,074,313.42	3,432,847.9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9,164,004.59	1,454,244.96
往来款	390,000.00	362,473.12
应收暂付款	1,938,347.31	639,068.34
备用金	561,528.54	200,853.41
其他	20,432.98	776,208.15
合计	22,074,313.42	3,432,847.9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273,779.94	45,000.00	304,500.00	623,279.94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320,415.96		5,700.00	1,326,115.96
本期转回	36,763.95			36,763.95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6月30日余额	1,557,431.95	45,000.00	310,200.00	1,912,631.95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623,279.94	1,326,115.96	36,763.95			1,912,631.95
合计	623,279.94	1,326,115.96	36,763.95			1,912,631.9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6,500,000.00	74.75	押金保证金	1 年以内	825,000.00
广西墨匠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1,500,000.00	6.80	押金保证金	1 年以内	75,000.00
广西源林中药制品有限公司	500,000.00	2.27	押金保证金	2-3 年	250,000.00
北京山天大蓄知识产权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	1.36	往来款	1-2 年	300,000.00
辽宁京沈药业发展有限公司	225,000.00	1.02	押金保证金	2-3 年	112,500.00
合计	19,025,000.00	86.19	/	/	1,562,500.0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1,471,921.18	5,398,550.80	166,073,370.38	188,478,948.86	870,053.97	187,608,894.89
在产品	11,752,788.89		11,752,788.89	26,943,127.11		26,943,127.11
库存商品	161,335,460.34	12,103,871.56	149,231,588.78	150,918,584.59	8,653,803.54	142,264,781.05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	66,954,772.47	1,017,323.24	65,937,449.23	89,953,367.44		89,953,367.44

品						
合计	411,514,942.88	18,519,745.60	392,995,197.28	456,294,028.00	9,523,857.51	446,770,170.49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70,053.97	4,528,496.83				5,398,550.80
在产品						
库存商品	8,653,803.54	3,661,925.54		211,857.52		12,103,871.56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1,017,323.24				1,017,323.24
合计	9,523,857.51	9,207,745.61		211,857.52		18,519,745.60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认证及待取得抵扣凭证的进项税额	6,756,263.04	3,077,968.70
预缴企业所得税	50,559,228.74	29,308,926.46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40,162,412.98	34,548,442.21
资本化发行费用		
合计	97,477,904.76	66,935,337.37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账面价 值）	减值 准备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账面价 值）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追加投 资	减少投 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杭州康领 先医药科 技有限公 司	18,422,093.98				-1,086,800.51						17,335,293.47	
小计	18,422,093.98				-1,086,800.51						17,335,293.47	
二、联营企业												
小计												
合计	18,422,093.98				-1,086,800.51						17,335,293.47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091,395,096.55	1,123,546,703.4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091,395,096.55	1,123,546,703.42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通用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05,070,238.60	471,430,700.16	9,047,828.88	51,078,675.60	1,436,627,443.24
2.本期增加金额	249,812.26	583,578.55	367,079.65	1,862,114.17	3,062,584.63
(1) 购置		583,578.55	367,079.65	1,862,114.17	2,812,772.37
(2) 在建工程转入	249,812.26				249,812.26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605,612.68	184,565.85	114,118.80	5,105.00	909,402.33
(1) 处置或报废	605,612.68	184,565.85	114,118.80	5,105.00	909,402.33
4.期末余额	904,714,438.18	471,829,712.86	9,300,789.73	52,935,684.77	1,438,780,625.5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92,999,246.25	183,795,536.42	5,231,722.35	31,054,234.80	313,080,739.82
2.本期增加金额	14,964,232.30	14,758,844.15	302,876.57	4,700,582.25	34,726,535.27
(1) 计提	14,964,232.30	14,758,844.15	302,876.57	4,700,582.25	34,726,535.27
3.本期减少金额	133,145.93	175,337.56	108,412.86	4,849.75	421,746.10

(1) 处置或报废	133,145.93	175,337.56	108,412.86	4,849.75	421,746.10
4.期末余额	107,830,332.62	198,379,043.01	5,426,186.06	35,749,967.30	347,385,528.9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96,884,105.56	273,450,669.85	3,874,603.67	17,185,717.47	1,091,395,096.55
2.期初账面价值	812,070,992.35	287,635,163.74	3,816,106.53	20,024,440.80	1,123,546,703.4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通用设备及其他	257,219.58	239,734.75		17,484.83	
机器设备	3,571,670.25	2,223,490.24		1,348,180.01	
合计	3,828,889.83	2,463,224.99		1,365,664.84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广西维威二期综合库房、门卫室	50,370,721.22	产权证书尚在办理中
广西维威“葫芦娃”儿童口服液体智能制造中心	95,353,896.79	产权证书尚在办理中
药谷前后门卫楼	586,291.56	产权证书尚在办理中
药谷生活楼	2,150,412.52	产权证书尚在办理中
美安综合库房	47,515,002.16	产权证书尚在办理中
美安质检办公楼 1-6 楼	56,531,262.71	产权证书尚在办理中
美安质检办公楼 7-9 楼	16,394,003.77	产权证书尚在办理中
美安地下室	19,571,053.43	产权证书尚在办理中
美安锅炉房	3,165,952.33	产权证书尚在办理中
美安垃圾站	1,147,016.36	产权证书尚在办理中

美安人流门卫	1,284,703.29	产权证书尚在办理中
美安物流门卫	67,785.25	产权证书尚在办理中
美安危险品库	1,256,834.17	产权证书尚在办理中
美安综合制剂车间(含 2 个连廊)	115,720,868.80	产权证书尚在办理中
美安辅助楼-1	37,432,630.13	产权证书尚在办理中
美安污水处理站 (含事故池)	3,172,121.80	产权证书尚在办理中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12,534,065.35	252,917,496.23
工程物资		
合计	312,534,065.35	252,917,496.23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美安儿童药智能制造基地	109,033,951.29		109,033,951.29	74,614,095.34		74,614,095.34
广西维威二期生产基地	151,810,287.50		151,810,287.5	149,864,121.03		149,864,121.03
来宾维威植物饮料及特种食品项目	14,311,554.56		14,311,554.56	8,773,037.29		8,773,037.29
江西荣兴高端特色原料药生产线	24,381,108.20		24,381,108.20	10,863,458.63		10,863,458.63

其他	12,997,163.80		12,997,163.80	8,802,783.94		8,802,783.94
合计	312,534,065.35		312,534,065.35	252,917,496.23		252,917,496.2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 转入 固定 资产 金额	本期 其他 减少 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 累计 投入 占预 算比 例 (%)	工程 进度	利息资本 化累计金 额	其中：本 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	资金来 源
美安儿童药智能制造基地	72,000.00	74,614,095.34	34,419,855.95			109,033,951.29	106.17	在建	20,007,684.62	1,359,333.1	3.4	自筹及借款
广西维威二期生产基地	38,900.00	149,864,121.03	1,946,166.47			151,810,287.5	89.08	在建	4,533,481.98		3.66	自筹及借款
来宾维威植物饮	6,673.60	8,773,037.29	5,538,517.27			14,311,554.56	19.7	在建				自筹

料及特种食品项目												
江西荣兴高端特色原料药生产线	14,509.41	10,863,458.63	13,517,649.57			24,381,108.2	14.24	在建	176,092.17	164,036.61	2.99-3.20	自筹及借款
合计		244,114,712.29	55,422,189.26			299,536,901.55	/	/	24,717,258.77	1,523,369.71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60,844,238.79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24,478,216.37 元）。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2,765,611.93	22,765,611.93
2.本期增加金额	1,149,392.11	1,149,392.11
1) 租入	1,149,392.11	1,149,392.11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23,915,004.04	23,915,004.0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7,281,419.26	17,281,419.26
2.本期增加金额	1,516,744.77	1,516,744.77
(1)计提	1,516,744.77	1,516,744.77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8,798,164.03	18,798,164.0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116,840.01	5,116,840.01
2.期初账面价值	5,484,192.67	5,484,192.67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办公软件	药品批准文号	商标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9,595,308.24	7,900,000.00		9,038,933.30	164,812,282.59	36,897,216.82	308,243,740.95
2.本期增加金额					17,130,630.27		17,130,630.27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17,130,630.27		17,130,630.27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89,595,308.24	7,900,000		9,038,933.3	181,942,912.86	36,897,216.82	325,374,371.2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4,673,182.49	1,578,609.21		4,107,038.39	74,613,931.34	31,274,628.61	126,247,390.04
2.本期增加金额	912,870.36	519,394.38		1,242,507.97	8,670,095.90	1,837,731.12	13,182,599.73

额							
(1) 计提	912,870.36	519,394.38		1,242,507.97	8,670,095.90	1,837,731.12	13,182,599.73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5,586,052.85	2,098,003.59		5,349,546.36	83,284,027.24	33,112,359.73	139,429,989.7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74,804.46		174,804.46
(1) 计提							
(2) 开发支出转入					174,804.46		174,804.4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74,804.46		174,804.46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4,009,255.39	5,801,996.41		3,689,386.94	98,484,081.16	3,784,857.09	185,769,576.99
2.期初账面价值	74,922,125.75	6,321,390.79		4,931,894.91	90,198,351.25	5,622,588.21	181,996,350.9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5.26%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通过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6,955,825.81 元（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594,550.32 元）。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无形资产（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48,081,536.39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48,620,263.13），具体参见附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浙江葫芦娃药业有限公司	5,632,063.50					5,632,063.50
江西荣兴药业有限公司	12,108,159.79					12,108,159.79
合计	17,740,223.29					17,740,223.29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浙江葫芦娃药业有限公司	5,632,063.50					5,632,063.50
江西荣兴药业有限公司						
合计	5,632,063.50					5,632,063.50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江西荣兴药业有限公司原料药业务资产组	原料药生产相关的固定资产、无形资	国内业务分部，依据内部组织结构及主	是

	产及商誉	营业务类型划分	
--	------	---------	--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于 2015 年收购浙江再泰药业有限公司（后更名为“浙江葫芦世家药业有限公司”）100.00%的股权，形成商誉人民币 5,632,063.50 元；以前年度，本公司对包含该商誉的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按该商誉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商誉减值准备人民币 5,632,063.50 元。

(2) 本公司于 2023 年 4 月收购江西荣兴药业有限公司 51.00%的股权，形成商誉人民币 12,108,159.79 元。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3,745,110.25	830,875.20	60,052.06		4,515,933.39
食品车间改造	483,710.11		115,368.08		368,342.03
合计	4,228,820.36	830,875.20	175,420.14		4,884,275.42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5,504,077.01	7,284,343.91	29,390,653.29	6,404,032.1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684,293.35	102,644.00	2,178,233.42	424,677.62
可抵扣亏损				
递延收益	43,557,126.33	6,533,568.95	44,545,740.95	6,681,861.14
预提返利				
使用权资产	302,186.65	45,328.00	299,406.29	44,910.94
合计	80,047,683.34	13,965,884.86	76,414,033.95	13,555,481.8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资产账面值大于计税基础的项目	17,102,220.71	2,565,333.11	18,240,152.03	2,736,022.80
合计	17,102,220.71	2,565,333.11	18,240,152.03	2,736,022.8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1,968,691.85	74,196,033.80
可抵扣亏损	343,896,571.34	376,796,984.87
合计	375,865,263.19	450,993,018.6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			
2025 年		8,742,632.79	
2026 年	15,044,722.84	15,044,722.84	
2027 年	19,008,981.19	18,039,069.68	

2028 年	36,564,415.92	7,253,105.42	
2029 年	266,630,500.34	327,717,454.14	
2030 年	6,647,951.05		
合计	343,896,571.34	376,796,984.8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购买无形资产款	291,304.07		291,304.07	534,401.32		534,401.32
预付工程及设备款	9,861,267.51		9,861,267.51	41,325,252.49		41,325,252.49
合计	10,152,571.58		10,152,571.58	41,859,653.81		41,859,653.81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9,971,947.54	9,971,947.54	质押	票据保证金	3,065,451.92	3,065,451.92	质押	票据保证金
货币资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质押	信用证保证金	51,102.00	51,102.00	质押	信用证保证金
货币资金	9,000.00	9,000.00	质押	ETC 保证金	9,000.00	9,000.00	质押	ETC 保证金
货币资金	2,383.04	2,383.04	质押	受限	2,383.04	2,383.04	质押	受限
应收票据			质押	借款	263,790.00	263,790.00	质押	借款

应 收 票 据	4,011,837.92	4,011,837.92	质 押	已 背 书 未 到 期 的 银 行 承 兑 汇 票	3,113,719.77	3,113,719.77	质 押	已 背 书 未 到 期 的 银 行 承 兑 汇 票
存 货								
其中： 数 据 资 源								
固 定 资 产	952,037,069.9 1	769,805,477.3 6	抵 押	借 款	787,623,085. 12	787,623,085. 12	抵 押	借 款
无 形 资 产	53,872,672.38	48,081,536.39	抵 押	借 款	48,620,263.1 3	48,620,263.1 3	抵 押	借 款
其中： 数 据 资 源								
在 建 工 程	260,844,238.7 9	260,844,238.7 9	抵 押	借 款	224,478,216. 37	224,478,216. 37	抵 押	借 款
合 计	1,290,749,149. 58	1,102,726,421. 04	/	/	1,067,227,01 1.35	1,067,227,01 1.35	/	/

其他说明：
无

3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59,771,268.73	10,037,123.33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342,617,676.22	401,285,043.52
信用借款		
保证及抵押借款		
质押及保证借款		
合计	402,388,944.95	411,322,166.85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0,171,255.80
银行承兑汇票	24,930,254.05	16,686,019.08
合计	24,930,254.05	26,857,274.88

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采购款	387,258,247.01	377,510,545.45
应付工程设备款		
合计	387,258,247.01	377,510,545.45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95,167,615.19	126,871,086.70
合计	95,167,615.19	126,871,086.70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4,146,614.26	83,698,470.87	98,379,135.02	19,465,950.1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585,076.97	9,585,076.97	
三、辞退福利		671,737.75	671,737.75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4,146,614.26	93,955,285.59	108,635,949.74	19,465,950.11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3,161,360.57	74,769,009.27	89,547,979.32	18,382,390.52
二、职工福利费		2,363,744.17	2,363,744.17	
三、社会保险费		4,151,677.33	4,151,677.33	
其中：医疗保险费		3,968,282.63	3,968,282.63	
工伤保险费		183,394.70	183,394.70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1,438,119.00	1,438,119.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85,253.69	975,921.10	877,615.20	1,083,559.59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4,146,614.26	83,698,470.87	98,379,135.02	19,465,950.1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9,288,454.50	9,288,454.50	
2、失业保险费		296,622.47	296,622.47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9,585,076.97	9,585,076.9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544,497.72	1,604,068.60
企业所得税	700,943.62	1,191,712.70
个人所得税	172,067.72	554,060.07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1,474.42	1,780,224.21
房产税	2,065,268.00	2,088,649.34
教育费附加	193,509.60	766,133.0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8,972.12	505,455.69
印花税	150,065.15	305,628.14
土地使用税	90,085.04	87,802.90
环境保护税	591.04	177.06
车船使用税		660.00
合计	10,497,474.43	8,884,571.74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11,406,533.03	131,870,270.92
合计	111,406,533.03	131,870,270.92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设备款	86,414,477.51	108,016,675.43
押金保证金	23,427,881.02	18,312,711.95
应付费用款	29,265.68	584,917.90
往来款	686,853.26	4,518,224.25
其他	848,055.56	437,741.39
合计	111,406,533.03	131,870,270.9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40,859,931.08	262,169,435.1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20,075,458.06	39,162,921.33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287,852.51	2,788,819.55
合计	263,223,241.65	304,121,175.98

其他说明：

无

44、 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增值税销项税额	12,371,789.99	16,492,931.34
合计	12,371,789.99	16,492,931.34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229,603,946.71	342,757,285.37
信用借款		
抵押及保证借款	495,018,483.24	508,956,641.69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40,859,931.08	262,169,435.10
合计	583,762,498.87	589,544,491.96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借款相关抵押及保证情况参见附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上述借款的年利率为 2.90%-3.90%。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租赁	4,922,891.72	5,116,834.24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287,852.51	2,788,819.55
合计	2,635,039.21	2,328,014.69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38,212,140.67	91,478,856.45
专项应付款		
合计	138,212,140.67	91,478,856.45

其他说明：

无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1,163,693.87	178,476.17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合计	1,163,693.87	178,476.17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96,919,504.48	17,458,000.00	3,589,846.16	110,787,658.32	政府拨付的与资产相关的补助,尚未摊销完毕。
合计	96,919,504.48	17,458,000.00	3,589,846.16	110,787,658.3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00,108,752.00						400,108,752.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90,564,747.73			290,564,747.73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290,564,747.73			290,564,747.7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84,702.68	356,273.20	372,207.31	268,768.57
合计	284,702.68	356,273.20	372,207.31	268,768.5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4,613,062.59			64,613,062.59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64,613,062.59	0.00	0.00	64,613,062.5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5,018,141.91	365,099,116.4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95,646,361.7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5,018,141.91	269,452,754.6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09,780.66	-274,457,302.5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50,013,594.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52,608,361.25	-55,018,141.9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07,092,052.78	287,476,861.75	888,949,451.28	432,577,818.44
其他业务	578,859.64	490,437.40		
合计	507,670,912.42	287,967,299.15	888,949,451.28	432,577,818.44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葫芦娃-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呼吸系统药物	299,141,566.90	175,791,749.76	299,141,566.90	175,791,749.76
消化系统药物	108,781,043.48	44,091,556.57	108,781,043.48	44,091,556.57
全身用抗感染药物	49,511,770.43	37,468,437.88	49,511,770.43	37,468,437.88
其他药物	28,793,974.06	18,823,113.61	28,793,974.06	18,823,113.61
原料药	21,442,557.55	11,792,441.33	21,442,557.55	11,792,441.33
按经营地区分类				
华南	62,651,828.95	43,660,580.02	62,651,828.95	43,660,580.02
华东	111,676,753.51	63,964,100.39	111,676,753.51	63,964,100.39
西南	129,009,402.02	61,391,689.03	129,009,402.02	61,391,689.03
华中	112,568,755.07	83,630,445.95	112,568,755.07	83,630,445.95
华北	65,176,377.48	19,805,666.95	65,176,377.48	19,805,666.95
东北	11,420,491.45	6,710,403.24	11,420,491.45	6,710,403.24
西北	15,167,303.94	8,804,413.57	15,167,303.94	8,804,413.57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507,670,912.42	287,967,299.15	507,670,912.42	287,967,299.15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507,670,912.42	287,967,299.15	507,670,912.42	287,967,299.1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销售商品	客户签收商品	预付或者在一定信用期内完成货款的支付	货物	是	0	保证型质保
合计	/	/	/	/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86,355.49	3,334,238.51
教育费附加	465,764.22	1,386,611.02
资源税		
房产税	3,700,672.06	1,390,015.10
土地使用税	234,933.56	194,658.63
车船使用税	10,067.97	4,020.00
印花税	817,591.31	708,091.05
地方教育费附加	310,204.00	882,962.28
环境保护税	2,742.45	2,238.23
合计	6,628,331.06	7,902,834.82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推广费	64,045,713.03	183,554,805.55
职工薪酬	31,385,069.24	65,629,071.64
广告宣传费	3,603,329.64	6,923,027.65
差旅费	2,581,321.85	4,882,059.72
业务招待费	3,236,952.95	3,612,491.27
办公费	845,185.75	1,935,792.10
租赁费	312,552.46	1,293,045.14
折旧费用	294,420.43	175,771.27
其他费用	354,814.44	299,193.13
合计	106,659,359.79	268,305,257.47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1,430,593.35	24,407,862.76
折旧与摊销	25,968,921.81	13,765,491.24
咨询服务费	3,931,257.61	4,421,750.29
存货毁损报废	850,813.96	1,258,091.57
办公费	3,163,955.62	3,470,422.23
业务招待费	1,125,381.76	1,106,754.50
差旅费	506,900.83	684,525.31
租赁费	317,768.10	705,796.28
其他费用	2,049,354.36	1,356,140.91
合计	59,344,947.40	51,176,835.09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人工	5,522,886.79	6,520,848.88
直接投入	897,802.06	9,487,732.76
折旧费用与长期费用摊销	1,188,010.98	1,327,381.91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10,186,905.66	81,519,028.26
其他费用	1,584,377.09	1,492,755.32
合计	19,379,982.58	100,347,747.13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0,771,580.42	12,986,702.02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08,257.52	171,478.68
减：利息收入	282,580.77	1,243,670.41
汇兑损益		
手续费及其他	581,944.39	111,984.86
合计	21,070,944.04	11,855,016.47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17,179,031.21	23,075,019.23
进项税加计抵减	2,874,261.44	5,016,842.11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135,164.90	339,839.25
直接减免的增值税	80,465.83	529,471.00
合计	20,268,923.38	28,961,171.59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86,800.51	1,009,288.0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2,013,389.38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投资收益	-597,779.77	-695,503.05
其中：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	-597,779.77	-695,503.05
合计	-1,684,580.28	12,327,174.37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00,000.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003,619.28	-5,077,203.8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289,352.01	133,029.82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7,292,971.29	-5,244,174.00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9,352,317.58	-3,050,568.34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9,352,317.58	-3,050,568.34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23,740.80	-111,453.59
合计	-323,740.80	-111,453.5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无需支付款项	0.99	70,000.00	0.99
其他			
债务重组收益			
接受捐赠收入			
罚款(索赔)净收入	14,494.74	879,390.42	14,494.74
补贴收入			
其他收入	216,077.44		216,077.44
合计	230,573.17	949,390.42	230,573.1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罚款与滞纳金	39,443.47	358,499.84	39,443.47
公益性捐赠支出	94,708.00	52,756.85	94,708.00
其他支出	153,494.49	1,200.00	153,494.49
合计	287,645.96	412,456.69	287,645.96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242,431.20	9,631,571.12
递延所得税费用	-581,092.68	-2,633,986.65
合计	3,661,338.52	6,997,584.4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178,289.0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26,743.3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473,810.0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382,569.6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08,198.6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72,712.8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	

的变化	
评估增值影响额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影响额	-2,072,430.48
权益性投资收益的影响	163,020.08
环保专用设备抵免应纳税额的影响	
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的影响	
残疾人工资 100%加计扣除	
所得税费用	3,661,338.5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政府补助	32,021,965.52	45,141,699.40
收到保证金及往来款	2,729,452.59	5,202,113.37
收到其他	722,432.44	1,698,804.21
合计	35,473,850.55	52,042,616.9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经营费用	111,333,181.11	285,275,754.37
支付及退还保证金	18,694,553.62	18,240,635.14
支付往来款	8,305,879.41	41,039,909.40
支付其他	613,907.32	496,537.90
合计	138,947,521.46	345,052,836.8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4,386,928.36	126,095,454.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合计	64,386,928.36	126,095,454.57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融资租赁款	166,500,000.00	
收回租赁押金	23,445.00	90,450.00
合计	166,523,445.00	90,45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融资租赁租金	60,059,171.31	
支付中介机构费用		320,305.50
支付非公开定增费用		
支付租赁负债	3,644,582.64	2,474,823.28
合计	63,703,753.95	2,795,128.7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516,950.52	43,205,441.15
加：资产减值准备	9,352,317.58	3,050,568.34
信用减值损失	7,292,971.29	5,244,174.0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4,726,535.27	15,500,243.21
使用权资产摊销	1,516,744.77	1,664,563.15
无形资产摊销	13,182,599.73	10,712,567.8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5,420.14	528,301.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3,740.80	111,453.5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0,771,580.42	12,986,702.0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86,800.51	-13,022,677.4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0,402.99	-2,633,986.6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0,689.69	-148,241.6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779,085.12	-50,724,487.9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4,867,098.78	-87,266,529.7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8,122,532.02	-90,326,924.8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54,022.67	-151,118,833.9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516,744.77	3,263,479.00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8,736,012.07	294,645,573.5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51,165,547.93	520,937,714.4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2,429,535.86	-226,292,140.8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48,736,012.07	251,165,547.93
其中：库存现金	2,830.00	551.8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8,695,866.27	251,088,120.3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7,315.80	76,875.8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8,736,012.07	251,165,547.9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票据保证金	9,971,947.54	3,065,451.92	所有权受到限制
ETC 保证金	9,000.00	9,000.00	所有权受到限制
信用证保证金	10,000,000.00	51,102.00	所有权受到限制
受限资金	2,383.04	2,383.04	使用受限
合计	19,983,330.58	3,127,936.9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08,257.52	171,478.68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571,606.19	1,596,866.60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低价值资产的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其中：售后租回交易产生部分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4,110,594.64(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委外研发费	22,079,773.56	105,892,806.03
材料投入	655,542.16	5,488,051.97
职工薪酬	4,622,781.95	6,520,848.88
折旧与摊销	1,188,010.98	1,327,381.91
注册申请费	891,600.00	1,978,278.22
其他	1,889,102.28	3,933,875.25
合计	31,326,810.93	125,141,242.26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9,379,982.58	100,347,747.13
资本化研发支出	11,946,828.35	24,793,495.13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 余额
		内部开发支 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 资产	转入当期 损益		
小儿麻 龙止咳 平喘颗 粒临床 试验	12,105,812.47	43,345.21						12,149,157.68
盐酸溴 己新雾 化吸入 溶液	10,729,487.85							10,729,487.85
小儿化	8,760,388.27	4,559.00						8,764,947.27

积颗粒 临床试 验							
磷酸奥 司他韦 干混剂	7,203,657.25						7,203,657.25
奥美拉 唑肠溶 胶囊	4,963,304.46	675,000.00			5,638,304.46		-
骨化三 醇软胶 囊	4,956,930.00	784,000.00			5,740,930.00		-
艾司奥 美拉唑 镁肠溶 胶囊	4,500,517.70						4,500,517.70
富马酸 伏诺拉 生	4,021,762.11						4,021,762.11
精氨酸 布洛芬 颗粒	3,608,924.50	6,056.24			3,313,376.93	301,603.81	-
艾司奥 美拉唑 镁肠溶 干混悬 剂	3,500,000.00	1,000,000.00					4,500,000.00
沙库巴 曲缬沙 坦钠	3,291,579.65						3,291,579.65
美阿沙 坦钾片	3,026,010.00	845,000.00					3,871,010.00
百苓止 咳颗粒	2,830,188.68	707,547.17					3,537,735.85
头孢地 尼胶囊	2,697,897.66						2,697,897.66
头孢托 仑匹脂 颗粒	2,433,600.00						2,433,600.00
头孢丙 烯干混 悬剂	2,351,602.55				-		2,351,602.55
艾地骨 化醇软 胶囊	2,248,899.74						2,248,899.74
头孢克 肟分散 片	1,877,358.49	688,679.25					2,566,037.74
酒石酸 阿福特	1,603,773.58	4,811,320.75					6,415,094.33

罗吸入溶液								
小儿肺热咳嗽颗粒	1,283,018.88				1,283,018.88			-
头孢克肟颗粒	1,261,396.23							1,261,396.23
乙酰半胱氨酸颗粒	1,050,663.71							1,050,663.71
依折麦布瑞舒伐他汀钙片	1,037,735.85	778,301.89						1,816,037.74
LPC-011口溶膜	235,849.06	749,622.65						985,471.71
注射用艾司奥美拉唑钠		465,000.00			465,000.00			-
吸入用硫酸沙丁胺醇溶液		310,000.00			310,000.00			-
普瑞巴林口服溶液		380,000.00			380,000.00			-
减：减值准备	-628,304.20				-174,804.46			-453,499.74
合计	90,952,054.49	12,248,432.16	0	0	16,955,825.81	301,603.81	0	85,943,057.03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具体依据
盐酸溴己新雾化吸入溶液	入组 100%	2027 年	通过量产或者转让技术成果，实现经济利益流入	取得临床 III 期批件	临床批件
小儿麻龙止咳平喘颗粒临床试验	取得 III 期组长单位伦理批件	2030 年	通过量产或者转让技术成果，实现经济利益流入	取得临床 II 期批件	临床批件
小儿化积颗粒临床试验	临床总结会	2027 年	通过量产或者转让技术成果，实现经济利益流入	取得临床 III 期批件	临床批件
磷酸奥司他韦干混剂	整理申报国家局	2025 年	通过量产或者转让技术	取得 BE 备案号	BE 备案记录

			成果，实现经济利益流入		
--	--	--	-------------	--	--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艾地骨化醇软胶囊	453,499.74			453,499.74	
奥美拉唑肠溶胶囊	174,804.46		174,804.46	0	转至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合计	628,304.20		174,804.46	453,499.74	/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预期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项目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判断标准	项目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具体依据
二甲双胍恩格列净片 (I)	通过量产或者转让技术成果，实现经济利益流入	BE 备案记录	BE 备案记录
二类新药 LPC-003 口溶膜	通过量产或者转让技术成果，实现经济利益流入	BE 备案记录	BE 备案记录
二类新药 LPC-023 口溶膜	通过量产或者转让技术成果，实现经济利益流入	BE 备案记录	BE 备案记录
二类新药 LPC-011 口溶膜	通过量产或者转让技术成果，实现经济利益流入	BE 备案记录	BE 备案记录
盐酸左旋沙丁胺醇异丙托溴铵雾化吸入溶液	通过量产或者转让技术成果，实现经济利益流入	BE 备案记录	进入注册申报生产批件
依折麦布阿托伐他汀钙片	通过量产或者转让技术成果，实现经济利益流入	BE 备案记录	BE 备案记录
依折麦布瑞舒伐他汀钙片	通过量产或者转让技术成果，实现经济利益流入	BE 备案记录	BE 备案记录
二类新药 LPC-006 口溶膜	通过量产或者转让技术成果，实现经济利益流入	BE 备案记录	BE 备案记录
维生素 K1 滴剂	通过量产或者转让技术成果，实现经济利益流入	进入注册申报生产批件	进入注册申报生产批件
ω-3 脂肪酸乙酯 90 软胶囊	通过量产或者转让技术成果，实现经济利益流入	进入注册申报生产批件	进入注册申报生产批件

硫酸羟氯喹片	通过量产或者转让技术成果，实现经济利益流入	BE 备案记录	进入注册申报生产批件
小儿润通糖浆	通过量产或者转让技术成果，实现经济利益流入	临床批件	BE 备案记录
百苓止咳颗粒	通过量产或者转让技术成果，实现经济利益流入	临床批件	进入注册申报生产批件

其他说明：
本公司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判断标准：本公司外购研发项目并后续用于自行研发的相关支出，其会计处理应遵守企业内部自行研发支出的资本化政策。若该外购研发项目用于公司自身研究阶段或尚未达到资本化时点的开发阶段，则公司应将其相关支出予以费用化，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可通过将其对外出售等方式，在未来期间很可能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流入。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
-------	-------	------	-----	------	---------	----

					直接	间接	方式
海南葫芦娃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海南海口	2,000,000.00	海南海口	研究开发	100.00		设立
海南葫芦娃药业有限公司	海南海口	300,000,000.00	海南海口	药品销售	100.00		设立
海南葫芦娃医疗保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海口	10,000,000.00	海南海口	医疗器械生产销售、研究开发	51.00		设立
来宾市维威药物提取有限公司	广西来宾	10,000,000.00	广西来宾	医药制造		100.00	设立
广西维威制药有限公司	广西南宁	180,000,000.00	广西南宁	药品生产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西荣兴药业有限公司	江西宜春	10,000,000.00	江西宜春	药品生产销售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葫芦世家药业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10,000,000.00	浙江杭州	药品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海南葫芦娃医疗保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9%	-474,165.49		-2,841,764.00
江西荣兴药业有限公司	49%	2,581,335.35		47,664,834.6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海南葫芦娃	1,992,946.26	5,912,476.95	7,905,423.21	13,704,941.59		13,704,941.59	2,395,237.96	6,089,433.43	8,484,671.39	13,316,505.09		13,316,505.09

医疗保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荣兴药业有限公司	62,436,49 9.85	46,228,61 5.57	108,665,11 5.42	13,252,90 5.85	12,308,84 4.07	25,561,74 9.92	55,363,54 2.99	32,605,86 1.98	87,969,40 4.97	5,942,863. 18	5,000,000 .00	10,942,86 3.18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海南葫芦娃医疗保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967,684.68	-967,684.68	-133,740.71		-3,662,172.88	-3,662,172.88	378,904.42
江西荣兴药业有限公司	21,442,557.55	6,108,067.06	6,108,067.06	7,254,113.37	24,592,806.91	8,814,376.55	8,814,376.55	4,388,297.13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7,335,293.47	18,422,093.9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24,411.11	-2,717,001.28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24,411.11	-2,717,001.28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其他说明

2022 年 1 月, 本公司与第三方签订合资经营协议, 设立杭州康领先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杭州康领先”)。该公司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 本公司以货币出资 2,000.00 万元, 持股比例

40%。该公司共有四名董事会成员，其中本公司派出两名董事，公司章程规定对于杭州康领先重大事项需经董事会一致或三分之二（含本数）通过，故本公司与第三方共同控制杭州康领先。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96,919,504.48	17,458,000.00		3,589,846.16		110,787,658.32	与资产相关
合计	96,919,504.48	17,458,000.00		3,589,846.16		110,787,658.32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3,589,846.16	1,154,275.48
与收益相关	16,543,912.32	27,467,056.86
其他	1,491,966.65	560,369.86
合计	21,625,725.13	29,181,702.20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公司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公司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由于货币资金和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的交易对手是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银行，这些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价值。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目标是运用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本公司通过经营和借款产生的资金为经营融资。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市场风险主要是利率风险，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本公司通过密切监控利率变化以及定期审阅借款来管理利率风险。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贴现	应收票据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
票据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	25,037,601.51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票据背书	应收票据	4,011,837.92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
票据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	15,868,926.27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	44,918,365.70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贴现	25,037,601.51	-597,779.77
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背书	15,868,926.27	

合计	/	40,906,527.78	-597,779.77
----	---	---------------	-------------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资产转移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 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 金额
应收票据	票据贴现		
应收票据	票据背书	4,011,837.92	4,011,837.92
合计	/	4,011,837.92	4,011,837.9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应收款项融资		8,233,858.49		8,233,858.49
（四）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 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 产总额		8,233,858.49		8,233,858.49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重要参数	
			定性信息	定量信息
应收款项融资	8,233,858.49	市场法	类似资产的报价	利率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海南葫芦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海南海口	商业服务业	1,000.00	41.76	41.76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刘景萍、汤旭东夫妇

其他说明：

无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合营或者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	--------	-------	--------------	---------------	-------

杭州康领先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研发服务	160,000.00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项目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短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1,057.65	2024-12-24	2025-12-20	否
短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600.00	2024-12-11	2025-12-8	否
短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292.94	2024-12-13	2025-12-11	否
短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130.00	2024-12-25	2025-12-22	否
短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800.00	2024-11-12	2025-11-7	否
短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3,000.00	2024-9-25	2025-9-24	否
短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4,700.00	2024-7-12	2025-7-11	否
短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1,975.00	2024-7-31	2025-7-30	否
短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400.00	2024-9-13	2025-9-11	否
短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1,338.19	2024-12-3	2025-12-3	否
短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1,000.00	2024-12-20	2025-12-20	否
短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1,000.00	2024-12-26	2025-12-26	否
短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34.99	2024-10-14	2025-10-14	否
短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134.72	2024-10-14	2025-10-14	否
短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424.07	2024-10-15	2025-10-15	否
短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386.16	2024-10-22	2025-10-22	否
短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37.35	2024-10-23	2025-10-23	否
短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131.23	2024-10-24	2025-10-24	否
短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17.61	2024-10-28	2025-10-28	否
短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68.95	2024-11-5	2025-11-5	否
短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205.90	2024-11-13	2025-11-13	否
短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81.13	2024-11-22	2025-11-22	否
短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128.95	2024-11-25	2025-11-25	否
短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119.69	2024-11-27	2025-11-27	否
短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72.32	2024-11-29	2025-11-29	否
短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133.50	2024-12-3	2025-12-3	否
短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91.26	2024-12-20	2025-12-20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4,850.00	2024-7-24	2027-7-23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3,880.00	2024-8-23	2027-8-21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5,000.00	2024-6-28	2025-9-26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275.00	2023-10-27	2025-10-26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495.00	2023-10-9	2025-10-8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495.00	2023-10-19	2025-10-18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522.50	2023-9-22	2025-9-21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2,475.00	2023-9-4	2025-9-3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459.08	2024-4-25	2026-2-28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2,000.00	2022-11-14	2032-11-13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879.00	2022-11-28	2032-11-13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900.00	2022-11-30	2032-11-13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1,540.00	2022-12-5	2032-11-13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1,021.21	2022-12-15	2032-11-13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3,079.71	2022-12-21	2032-11-13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8,341.30	2022-12-28	2032-11-13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1,029.60	2023-1-30	2032-11-13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725.45	2023-2-17	2032-11-13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2,782.52	2023-3-20	2032-11-13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934.07	2023-3-30	2032-11-13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1,401.75	2023-4-4	2032-11-13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228.64	2023-4-7	2032-11-13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377.18	2023-4-25	2032-11-13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1,225.51	2023-4-27	2032-11-13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178.84	2023-5-9	2032-11-13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753.08	2023-5-17	2032-11-13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945.56	2023-5-19	2032-11-13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217.50	2023-5-24	2032-11-13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701.32	2023-6-6	2032-11-13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2,067.33	2023-6-9	2032-11-13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1,104.11	2023-6-20	2032-11-13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285.05	2023-7-7	2032-11-13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1,041.65	2023-7-14	2032-11-13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178.07	2023-7-21	2032-11-13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1,173.77	2023-8-8	2032-11-13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1,804.28	2023-8-30	2032-11-13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675.99	2023-9-15	2032-11-13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428.73	2023-9-26	2032-11-13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509.86	2023-10-19	2032-11-13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792.73	2023-11-2	2032-11-13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731.55	2023-12-4	2031-11-13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400.00	2023-12-19	2032-11-13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50.00	2023-3-31	2025-9-20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1,650.00	2023-3-31	2026-3-20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1,487.50	2023-3-31	2026-9-20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1,487.50	2023-3-31	2027-3-20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1,487.50	2023-3-31	2027-9-20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1,487.50	2023-3-31	2028-3-21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10.00	2023-11-17	2025-9-20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90.00	2023-11-17	2026-3-20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87.50	2023-11-17	2026-9-20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87.50	2023-11-17	2027-3-20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87.50	2023-11-17	2027-9-20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87.50	2023-11-17	2028-3-31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10.00	2024-1-26	2025-9-20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190.00	2024-1-26	2026-3-20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10.00	2024-1-26	2026-9-20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340.00	2024-1-26	2027-3-20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10.00	2024-1-26	2027-9-20	否
长期借款	刘景萍、汤旭东	340.00	2024-1-26	2028-3-31	否
中信银行信e链	刘景萍、汤旭东	230.18	2024-9-26	2025-9-25	否
中信银行信e链	刘景萍、汤旭东	32.51	2024-9-26	2025-9-25	否

中信银行信e链	刘景萍、汤旭东	16.32	2024-9-25	2025-9-25	否
中信银行信e链	刘景萍、汤旭东	61.29	2024-9-29	2025-9-25	否
中信银行信e链	刘景萍、汤旭东	37.87	2024-9-27	2025-9-25	否
中信银行信e链	刘景萍、汤旭东	128.95	2024-9-27	2025-9-25	否
短期借款	保证人：刘景萍、汤旭东	1,172.29	2025-3-31	2026-3-31	否
短期借款	保证人：刘景萍、汤旭东	730.00	2025-1-9	2026-1-8	否
短期借款	保证人：刘景萍、汤旭东	850.00	2025-2-12	2026-2-11	否
短期借款	保证人：刘景萍、汤旭东	76.78	2025-3-25	2025-9-5	否
短期借款	保证人：刘景萍、汤旭东	96.95	2025-6-10	2025-12-26	否
短期借款	保证人：刘景萍、汤旭东	630.00	2025-3-12	2026-3-12	否
短期借款	保证人：刘景萍、汤旭东	61.54	2025-3-5	2026-3-5	否
短期借款	保证人：刘景萍、汤旭东	27.88	2025-3-21	2026-3-20	否
短期借款	保证人：刘景萍、汤旭东	17.04	2025-3-21	2026-3-20	否
短期借款	保证人：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刘景萍、汤旭东	4,999.79	2025-2-19	2026-2-18	否
中信银行信e链	保证人：刘景萍、汤旭东	119.82	2025-1-20	2026-1-20	否
长期应付款	保证人：刘景萍、汤旭东、还有设备抵押	821.12	2024-11-1	2027-11-1	否
长期应付款	保证人：刘景萍、汤旭东	13,000.09	2025-3-6	2028-3-6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88.29	242.77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外购研发项目及受托加工

海南中旺医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中旺”）法定代表人兼总经理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存在非直系的亲属关系。2023 年度至 2025 年度，本公司向海南中旺外购研发项目 12 个，合同总额 1.28 亿元，其中：2024 年度外购研发项目 8 个；2023 年度外购研发项目 4 个，2025 年度支付外购研发项目 750 万元，2024 年度支付外购研发项目 4,205.37 万元，2023 年度支付外购研发项目 1,800.00 万元。

本公司从海南中旺外购的 4 个口溶膜项目系由海南中旺委托杭州康领先研发，杭州康领先再次委托北京新领先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新领先”）子公司研发。杭州康领先为本公司合营企业，本公司与北京新领先各持有杭州康领先 40%股权。

2025 年度本公司确认受托加工相关收入 48.03 万元，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应收 54.27 万元。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海南中旺医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542,747.00	27,137.35	7,315,072.43	365,753.62
合计		542,747.00	27,137.35	7,315,072.43	365,753.62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杭州康领先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720,000.00	560,000.00
应付账款	海南中旺医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5,946,350.00	9,696,350.00
合计		6,666,350.00	10,256,350.00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本公司无应予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本公司及子公司与推广服务商、员工马某、吉某等存在未决诉讼纠纷，涉及金额 116.37 万元。截止目前，吉某诉讼纠纷已完结，其他正处于诉讼阶段。本公司已预计该项负债，预计本项未决诉讼不会对本公司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股份质押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汤旭东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额为 10,956,000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74%；其累计已质押公司股份数额为 10,956,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74%。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控股股东海南葫芦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额为 167,079,000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41.76%；其累计已质押公司股份数额为 97,2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4.29%。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主要业务为药品生产研发及销售，而且资产均位于中国境内。本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3号》的规定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确定仅有一个从事药品生产及销售整体运营的经营分部和报告分部。因此，本公司无需披露额外分部报告信息。本公司对外交易收入/成本的信息如下：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产品和劳务信息		
对外交易收入：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收入	507,670,912.42	888,949,451.28
地理信息		
对外交易收入：		
中国大陆	507,670,912.42	888,949,451.28

项目	本期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非流动资产总额		
中国大陆	1,725,238,936.19	1,731,515,525.66

注：非流动资产归属于该资产所处区域，不包括金融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主要客户信息

本年本集团无对于某一单个客户的营业收入（包括已知受该客户控制下的所有主体）超过总收入的10%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23,083,835.55	214,637,083.54
1 年以内	223,083,835.55	214,637,083.54
1 至 2 年	22,270,577.29	20,364,106.96
2 至 3 年	2,742,787.29	1,744,708.61
3 年以上	1,223,638.31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49,320,838.44	236,745,899.1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6,377.00	0.04	106,377.00	100.00		106,377.00	0.04	106,377.0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9,214,461.44	99.96	15,923,092.97	6.39	233,291,368.47	236,639,522.11	99.96	13,587,430.69	5.74	223,052,091.42
其中：										
账	249,214,461.44	99.96	15,923,092.97	6.39	233,291,368.47	236,639,522.11	99.96	13,587,430.69	5.74	223,052,091.42

龄 组 合										
合计	249,320,838.44	/	16,029,469.97	/	233,291,368.47	236,745,899.11	/	13,693,807.69	/	223,052,091.4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23,083,835.55	11,154,191.78	5.00
1-2 年	22,270,577.29	2,227,057.73	10.00
2-3 年	2,636,410.29	1,318,205.15	50.00
3 年以上	1,223,638.31	1,223,638.31	100.00
合计	249,214,461.44	15,923,092.9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3,693,807.69	5,423,738.81	3,088,076.53			16,029,469.97
合计	13,693,807.69	5,423,738.81	3,088,076.53			16,029,469.9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海南葫芦娃药业有限公司	138,354,938.22		138,354,938.22	55.49	6,917,746.91
浙江葫芦世家药业有限公司	13,115,245.52		13,115,245.52	5.26	655,762.28
石家庄市藁城区医药药材公司新特药中心	9,458,256.21		9,458,256.21	3.79	907,004.96
海南中旺医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7,235,519.45		7,235,519.45	2.90	361,775.97
国药控股河南股份有限公司	6,194,257.48		6,194,257.48	2.48	309,712.87
合计	174,358,216.88		174,358,216.88	69.92	9,152,002.99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40,330,156.55	277,228,185.25
合计	340,330,156.55	277,228,185.2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16,876,058.63	225,890,002.34
1 年以内	216,876,058.63	225,890,002.34
1 至 2 年	144,902,275.03	69,891,870.03
2 至 3 年	8,311,706.65	
3 年以上		
合计	370,090,040.31	295,781,872.3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6,779,250.00	572,850.00
往来款	352,159,814.66	294,554,221.78
应收暂付款	918,552.05	
备用金	232,423.60	
其他		654,800.59
合计	370,090,040.31	295,781,872.3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18,253,687.12		300,000.00	18,553,687.12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1,238,622.70			11,238,622.70
本期转回	32,426.06			32,426.06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6月30日余额	29,459,883.76		300,000.00	29,759,883.7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8,553,687.12	11,238,622.70	32,426.06			29,759,883.76
合计	18,553,687.12	11,238,622.70	32,426.06			29,759,883.7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西维威制药有限公司	245,765,344.54	66.41	往来款	[注 1]	18,095,038.84
海南葫芦娃药业有限公司	56,609,315.52	15.30	往来款	1 年以内	2,830,465.78
来宾市维威药物提取有限公司	18,865,182.00	5.10	往来款	[注 2]	1,720,989.75
海南葫芦娃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6,599,972.60	4.49	往来款	[注 3]	3,486,897.21
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6,500,000.00	4.46	押金保证金	1 年以内	825,000.00
合计	354,339,814.66	95.76	/	/	26,958,391.58

[注 1]1 年以内 129629912.26 元，1-2 年 116135432.28 元

[注 2]1 年以内 3310569 元，1-2 年 15554613 元

[注 3]1 年以内 6230630.2 元，1-2 年 5023263.75 元,2-3 年 5346078.65 元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30,780,000.00		630,780,000.00	630,780,000.00		630,78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7,335,293.47		17,335,293.47	18,422,093.98		18,422,093.98
合计	648,115,293.47		648,115,293.47	649,202,093.98		649,202,093.98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海南葫芦娃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海南葫芦娃药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广西维威制药有限公司	268,800,000.00						268,800,000.00	
浙江葫芦娃药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海南葫芦娃医疗保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100,000.00						5,100,000.00	
江西荣兴药业有限公司	44,880,000.00						44,880,000.00	
合计	630,780,000.00						630,78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账面价 值）	减值准 备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 面价值）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追加投 资	减少投 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 放现金 股利或 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杭州康领 先医药科 技有限公 司	18,422,093.98				-1,086,800.51						17,335,293.47	
小计	18,422,093.98				-1,086,800.51						17,335,293.47	
二、联营企业												
小计												
合计	18,422,093.98				-1,086,800.51						17,335,293.47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1,437,030.02	143,845,969.31	500,985,074.10	208,588,083.36
其他业务	487,973.78	426,055.96	178,515.40	120,026.09
合计	211,925,003.80	144,272,025.27	501,163,589.50	208,708,109.5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本期金额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呼吸系统药物	111,049,819.25	71,673,607.21	111,049,819.25	71,673,607.21
消化系统药物	44,517,292.78	31,899,578.22	44,517,292.78	31,899,578.22
全身用抗感染药物	41,257,366.07	33,067,477.32	41,257,366.07	33,067,477.32
其他药物	15,100,525.70	7,631,362.52	15,100,525.70	7,631,362.52
按经营地区分类				
东北	46,486.69	202,701.64	46,486.69	202,701.64
华北	6,013,811.75	858,906.11	6,013,811.75	858,906.11
华东	23,827,536.51	17,182,152.33	23,827,536.51	17,182,152.33
华南	172,576,509.22	123,390,716.47	172,576,509.22	123,390,716.47
华中	3,984,809.51	1,220,231.88	3,984,809.51	1,220,231.88
西北	239,565.13	86,921.21	239,565.13	86,921.21
西南	5,236,284.99	1,330,395.63	5,236,284.99	1,330,395.63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211,925,003.80	144,272,025.27	211,925,003.80	144,272,025.27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211,925,003.80	144,272,025.27	211,925,003.80	144,272,025.2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86,800.51	2,539,288.0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投资收益	-395,502.50	-579,040.61
其中：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	-395,502.50	-579,040.61
合计	-1,482,303.01	-4,039,752.57

其他说明：
无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23,740.8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1,625,725.1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7,072.7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35,164.90	
减：所得税影响额	48,967.4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9,720.31	
合计	21,191,388.6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4	0.01	0.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8	-0.05	-0.05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刘景萍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8 月 29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